

1 总 则

1.0.1 为进一步规范我区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行为，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场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指导意见（试行）》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试行）》（以下简称《本规则》）。

1.0.2 《本规则》适用于自治区范围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的计价活动。

1.0.3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计价活动应遵循公平、合法、诚信、绿色的原则。

1.0.4 工程总承包计价活动除应符合本规则外，尚应符合我区现行计价依据的相关规定。

2 术 语

2.0.1 工程总承包

指承包人按照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对工程项目约定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或者设计、施工等阶段实行承包建设，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的工程建设组织实施方式。

2.0.2 工程设计费

指总承包单位根据建设单位要求，自行或委托设计人提供编制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竣工图文件等服务的费用。

2.0.3 建筑安装工程费

指支付给总承包单位用于完成建设项目发生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所需的费用。不包括应列入设备购置费的设备价值。

2.0.4 设备购置费

指购置或者自制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器具及生产家具等所需的费用。

2.0.5 工程费用

指用于建设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和设备购置所需的费用。

2.0.6 暂列金额

指建设单位为工程总承包项目预备的用于项目建设期内不可预见的费用。包括项目建设期内超过工程总承包发包范围增加的费用，一般自然灾害处理、超规超限设备运输以及超出合同约定风险范围外的价格波动等因素变化而增加的费用，发生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总承包单位。

2.0.7 工程总承包管理费

指总承包单位用于项目建设期间发生的管理性质的费用，包括：工作人员工资及相关费用、办公费、办公场地租用费、差旅交通费、劳动保护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固定资产使用费、技术图书资料费（含软件）、施工现场津贴、竣工验收和其他管理性质的费用，不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费中的管理费。

2.0.8 试运行服务费

指工程总承包单位派驻具有相应资格和经验的试运行指导人员，并提供所需要的其他临时辅助设备、设施、工具和器具及相应的准备工作所发生的费用。

2.0.9 土地租用、占道及补偿费

指承包人在建设期间因需要而用于租用土地使用权或临时占用道路而发生的费用以及用于土地复垦、植被或道路恢复等的费用。

2.0.10 工程保险费

指承包人在项目建设期内对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机械设备和人身安全进行投保而发生的费用。包括建设工程设计责任险、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不包括已列入建筑安装工程费中的施工企业的人员、财产、车辆保险

费。

2.0.11 临时设施费

指承包人用于未列入建安工程费的临时水、电、路、讯、气等工程和临时仓库、生活设施等建（构）筑物的建造、维修、拆除的摊销或租赁费用，以及铁路码头租赁等费用。

2.0.12 项目清单

指发包人提供的载明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工程总承包其他费、暂列金额和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的名称和相应数量等内容的项目明细。

2.0.13 价格清单

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按发包人提供的项目清单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清单。

2.0.14 最高投标限价

指招标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的规定，以及拟定的招标文件和招标工程量清单，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市场价格按照本标准规定编制的，限定投标人投标报价的最高价格。

2.0.15 发包人要求

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发包人要求》的文件，其中列明工程的目标、范围、设计与其他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做的修改或补充。

2.0.16 基准日期

招标工程为投标截止日前 28 日历天，非招标工程为合同签订日前 28 日历天。

2.0.17 施工过程结算

发承包双方在建设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据施工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时间或进度节点），对已完成质量合格的工程内容（包括现场签证、工程变更、索赔等）开展工程价款计算、调整、确认及支付等的活动。

2.0.18 单价合同

发承包双方约定主要以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及其综合单价进行合同价款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9 总价合同

发承包双方以中标通知书注明的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价，除合同约定可以调整的情形外，合同总价一般不予调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0 成本加酬金合同

发承包双方约定按照合同规定的计价文件所确定的工程成本再加按合同约定方式计算的酬金进行合同价款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1 深化设计

承包人对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文件进行细化、补充和完善，满足设计的可施工性的要求。

2.0.22 设计优化

承包人对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文件进行改善与提高，并从成本的角度对原设计进行排查，剔除其中虚高、无用、不安全等不合理成本的加工。

2.0.23 现场签证

发包人现场代表（或其授权的监理人、工程造价咨询人）与承包人现场代表就施工过程中涉及的责任事件所做的签认证明。

2.0.24 索赔

工程承包合同履行中，当事人一方因非己方的原因而遭受经济损失或工期延误，按照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应由对方承担责任，而向对方提出工期和（或）费用补偿要求的行为。

2.0.25 里程碑

指进度计划设立的重要的时间节点。指在发包人要求中提出，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工程进度计划，以及发包人支付相应合同价款的时间节点。

2.0.26 合同价款支付分解表

工程总承包合同价款支付的金额和方式。即对签约合同价包含的工程费用、工程总承包其他费用按照工程总进度计划的里程碑节点，及其估价形成的付款计划表。

2.0.27 工程结算

发承包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对合同工程实施中、中止或解除时、竣工后的工程项目进行的合同价款计算、调整和确认的活动，包括施工过程结算、合同中止或解除结算、竣工结算。

3 基本规定

3.1 一般规定

3.1.1 发包人应根据建设项目情况、自身管理能力和实际需要，合理选择工程建设组织实施模式。

建设范围、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功能需求等建设内容明确、技术方案成熟的项目，适宜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

3.1.2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可在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批准后进行。

3.1.3 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的政府投资项目，原则上应当在初步设计审批完成后进行工程总承包项目发包。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的企业投资项目，应当在核准或者备案后进行工程总承包项目发包。

建设规模较小、技术难度较低、工期较短的建筑工程可在方案设计完成后进行工程总承包项目发包。

3.1.4 发包人在工程总承包项目发包前充分做好前期工作，应组织工程设计、工程管理、工程造价等相关专业编写“发包人要求”。

3.1.5 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发包的项目，鼓励发包人引入全过程造价咨询，对项目进行全过程投资管控。

3.2 工程总承包费用构成

3.2.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费由工程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工程总承包其他费和暂列金额组成。

工程设计费根据不同的设计阶段及工程特点可分为初步设计费、施工图设计费、专项设计费和 BIM 设计费等。

工程总承包其他费用包括总承包管理费、试运行服务费、土地租用及占道补偿费、工程保险费及临时设施费，发包人应根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发包范围和主要内容，对工程总承包其他费用项目予以增减。

3.2.2 属于应当由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监督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列入总承包范围将影响第三方公正性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总承包范围的，均不得列入工程总承包费。如工程勘察费、监理费、审图费、检验检测费、咨询审计费等。

3.2.3 工程总承包费中所有项目均应包括成本、利润和税金。

3.3 计价方式

3.3.1 发包人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的，应根据发包阶段及发包内容和范围，合理确定建设项目的投资控制目标：

（1）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准后发包的，按照投资估算中与发包内容和范围相应的总金额作为投资控制目标；

（2）在初步设计批准后发包的，按照设计概算中与发包内容和范围相应的总金额作为投资控制目标。

3.3.2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应采用总价合同，除根据本规则第 6.1.2 条及合同相关约定进行调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3.3.3 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发承包时，投标人应仔细分析发包人要求，进行设计、风险评估和估价。

3.4 计价风险

3.4.1 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发包的项目，发包人应在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工程总承包合同中明确计价的风险内容、风险范围，不得采用无限风险、所有风险或类似表述将应由发包人承担的风险转嫁给承包人。

3.4.2 以下事项引起的计价风险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应及时调整相应的合同价格：

- 1.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发生变化；
- 2.不可预见的地质条件、地下掩埋物等变化；
- 3.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方案设计批准后发包的，发包人要求和方案设计发生变更；初步设计批准后发包的，发包人要求和初步设计发生变更；
- 4.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人工、主要材料（设备）等市场价格波动超过约定幅度；
- 5.不可抗力。

3.4.3 如果承包人设计文件中存在错误、遗漏、含混、不一致、不适当或其他缺陷，即使发包人做出了任何同意或批准，承包人仍应对前述问题带来的缺陷和工程问题进行改正，并承担相应费用。

3.4.4 承包人应复核项目清单中的项目特征，发现错误应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做相应修改的，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调整；如确有错误发包人坚持不改的，应承担由此导致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以及合理的利润。

4 项目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和投标报价编制

4.1 项目清单编制

4.1.1 发包人应在工程总承包项目发包时编制项目清单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项目清单可根据不同的发承包阶段，分为可行性研究或方案设计后项目清单和初步设计后项目清单。

4.1.2 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应由工程设计费项目清单、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清单、设备购置费项目清单、工程总承包其他费项目清单和暂列金额组成。

4.1.3 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清单应根据附录规定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相关专业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编制。

4.1.4 工程总承包其他费项目清单应根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发包范围和工作内容列项，并编写发包人要求。

4.1.5 发包人应根据建设项目的复杂程度、设计深度、工程环境条件等估算暂列金额，并列入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中。

4.2 最高投标限价编制

4.2.1 国有资金投资的工程总承包项目应编制最高投标限价。

4.2.2 最高投标限价由具有编制能力的招标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编制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编制和复核，招标人应当公布最高投标限价及其主要组成内容。

4.2.3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应依据：

- 1.本规则；
- 2.招标文件（包括招标项目清单、发包人要求、合同条款、招标图纸、技术标准规范等）；
- 3.补遗、澄清或修改的招标文件；
- 4.国家或自治区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办法、工程量计算规则，以及相关造价指数、造价指标等；
- 5.立项批复文件、可行性研究及投资估算批复文件、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文件、勘察设计文件等；
- 6.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7.项目现场情况；

8.其他。

4.2.4 最高投标限价中的各项费用组成应与招标文件中承包人所需承担的工作内容和范围相一致，可根据项目实际按以下规定执行：

1.工程设计费。依据发包内容和工程特点，参照类似工程数据计列；

2.设备购置费。依据拟建工程的实际需求按市场价格计列；

3.建筑安装工程费。

①方案设计完成后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单位应根据经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勘察资料、招标文件、设计方案及类似工程的技术经济指标和参数编制建筑安装工程最高投标限价。

②初步设计完成后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单位应根据地勘资料、招标文件、经批复的设计概算文件、项目清单、工程计价有关规定，并参考类似工程技术经济数据、造价指标指数和市场价格信息等编制建筑安装工程最高投标限价。

4.工程总承包其他费。依据建设项目在发包不同阶段的要求和工作范围，参照类似工程经验数据、工程所在地相关规定和市场价格计列；

5.暂列金额依据不同阶段的发包内容，参照现行的投资估算或设计概算相关规定计列。暂列金额总额按工程费用5%—8%计算。

4.3 投标报价编制

4.3.1 投标报价应由具有编制能力的投标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编制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编制。

4.3.2 编制投标报价应根据以下依据，自主确定投标报价：

1.本规则；

2.招标文件（包括招标项目清单、发包人要求、合同条款、招标图纸、招标答疑、技术标准规范等）；

3.补遗、澄清或修改的招标文件；

4.国家或自治区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办法、工程量计算规则，以及相关造价指数、造价指标等；

5.本企业积累的同类或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市场价格信息、装备及管理水平、成本消耗等；

6.立项批复文件、可行性研究及投资估算批复文件、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文件、勘察设计文件等；

- 7.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8.项目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9.其他。

4.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不低于成本价，招标人公布了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4.3.4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项目清单填报价格。项目编码、项目名称、发包人要求、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

4.3.5 投标报价中的各项费用组成应与招标文件中承包人所需承担的工作内容和范围相一致，可根据项目实际按以下规定执行：

- 1.工程设计费。依据发包内容和工程特点及企业积累的类似工程数据报价；
- 2.设备购置费。依据拟建工程的实际需求及企业询价情况报价；
- 3.建筑安装工程费及工程总承包其他费。依据本规则、招标文件（包括项目清单）及其答疑纪要、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文件、本企业积累的同类或类似工程的价格自主报价。

5.暂列金额应按招标项目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不得变动，并计入投标总价中。

4.3.6 项目清单发包人要求中对产品品质作出要求的，投标人应对采用的产品品牌及档次予以明示。

5 合同价款与工期约定

5.1 一般规定

5.1.1 实行招标的项目，发承包双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约定不得违背招标、投标文件中关于标的、工期、造价、质量等方面的实质性内容。

5.1.2 实行招标的工程总承包合同价格，应由发承包双方依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在合同中约定。

5.1.3 不实行招标的工程总承包合同价格，应由发承包双方协商确定并在合同中约定。

5.2 约定内容

5.2.1 发承包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如下内容：

1. 预付款的支付比例或金额、支付时间及抵扣方式；
2. 建筑安装工程费计量的周期及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或金额及支付时间；
3. 设计文件提交建设单位审查的时间及时限；
4. 设计费、设备购置费、工程总承包其他费的金额、分解支付方式及时间；
5. 合同价款的调整因素、方法、程序、支付及时间；
6. 过程结算、竣工结算价款编制与核对、支付及时限；
7. 质量保证金的比例或数额、预留方式及缺陷责任期；
8. 提前竣工的奖励及误期赔偿的额度；
9. 违约责任以及争议解决方法；
10. 与合同履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6 合同价款与工期调整

6.1 一般规定

6.1.1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发承包，应当在招标文件、合同中明确约定允许调整的情形及具体调整办法，发承包双方应按照合同约定调整合同价款、工期。

6.1.2 合同约定调整的情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法律法规变化；
- 2.工程变更与设计优化；
- 3.物价变化；
- 4.暂估价；
- 5.不可抗力；
- 6.工期提前、延误；
- 7.工程签证；
- 8.索赔；
- 9.暂列金额；
- 10.发承包双方约定的其他调整事项。

6.1.3 经发承包双方确认调整的合同价款，应作为追加（减）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扣减）。

6.2 法律法规变化

6.2.1 基准日期后，因法律法规、政策、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发生变化引起合同价款和（或）工期发生变化的，应按合同约定调整合同价款和（或）工期。

6.2.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在工期延误期间出现法律法规、政策、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变化的，合同价款调增的不予调整，合同价款调减的应予以调整；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应予以顺延，在工期延误期间出现法律法规、政策、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变化的，合同价款调增的应予以调整，合同价款调减的不予调整。

6.3 工程变更与设计优化

6.3.1 承包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及发包人要求的前提下进行施工图设计，在此基础上进行的设计优化，不调整合同价款；由于承包人施工图设计缺陷造成的

变更而增加投资的，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6.3.2 因发包人变更（或由承包人提出但经发包人批准）发包人要求、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文件，导致承包人施工图设计修改并造成成本、工期增加的，应由承包人提出新的价格、工期报发包人确认后，发承包双方按照合同约定调整合同价款、工期，并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6.3.3 因发包人提出的工程变更删减了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承包人发生的费用不能被包括在其他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被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时，承包人有权提出并得到合理的费用补偿。

6.3.4 承包人对发包人要求进行变更的，应在施工图备案之前，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如合理化建议可缩短工期，提高工程经济效益或其他利益，经发包人批准变更的，发包人应对形成的经济效益进行分享，调整合同价格和工期。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的，对节约部分价款，应在合同中约定分享比例。

6.4 物价变化

6.4.1 因人工、主要材料价格波动等影响成本变化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应根据合同中约定的价格指数调整法或价格信息调整法计算调整合同价款。

6.4.2 合同中约定采用价格指数调整法的，应根据合同中约定的价格指数权重表，按下列规定计算差额并调整合同价款：

1.调整公式：

$$\Delta P = P_0 \left[A + \left(B_1 \times \frac{F_{t1}}{F_{01}} + B_2 \times \frac{F_{t2}}{F_{02}} + B_3 \times \frac{F_{t3}}{F_{03}} + \dots + B_n \times \frac{F_{tn}}{F_{0n}} \right) - 1 \right]$$

式中：

ΔP — 需调整的价格差额；

P_0 —根据合同约定承包人应得到的已完成工程量的金额。此项金额应不包括价格调整、不计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和支付、预付款的支付和扣回。约定的变更及其他金额已按现行价格计价的，也不计在内；

A —一定值权重（即不调部分的权重）；

B_1 、 B_2 、 B_3 、 \dots 、 B_n — 各可调因子的变值权重（即可调部分的权重），为各可调因子在投标函投标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

F_{t1} 、 F_{t2} 、 F_{t3} 、 \dots 、 F_{tn} — 各可调因子的施工期价格指数，指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F_{01} 、 F_{02} 、 F_{03} 、 \dots 、 F_{0n} — 各可调因子的基期价格指数，指基准日期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缺乏价格指数时，可采用同一来源的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提供的价格代替。

以上价格指数调差公式中的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由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2.暂时确定调整差额：在计算调整差额时得不到现行价格指数的，可暂用上一次价格指数计算，并在以后的付款中再按实际价格指数进行调整。

3.权重的调整：工程变更导致原定合同中的权重发生较大变化时，由发承包双方协商调整。

6.4.3 合同中约定采用价格信息调整法的，人工费、主要工程材料及设备、施工机械使用费与招标时基期价相比，波动幅度超过合同约定幅度时，按合同中明确的可调整的人工费、主要工程材料及设备、施工机械使用费的基准价、风险系数、单位含量指标、调差计算公式约定进行调整的方法。

6.4.4 工期延误后的价格调整：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计划进度日期后续工程的价格指数，采用计划进度日期与实际进度日期两者的较低者作为现行价格指数。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计划进度日期后续工程的价格指数，采用计划进度日期与实际进度日期两者的较高者作为现行价格指数。

6.5 暂估价

6.5.1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专用合同条件约定由承包人作为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评标方案、评标结果应报送发包人批准。与组织招标工作有关的费用应当被认为已经包括在承包人的签约合同价中。

专用合同条件约定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作为招标人的，与组织招标工作有关的费用在专用合同条件中约定。

6.5.2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具体的协商和估价程序以及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权利义务关系可在专用合同条件中约定。确定后的暂估价项目金额与价格清单中所列暂估价的金额差以及相应的税金等其他费用应列入合同价格。

6.6 不可抗力

6.6.1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发承包双方应按下列原则分别承担并调整合同价款和工期：

1.永久工程，包括已运至施工现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害，以及因工程损害造成的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2.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3.发包人和承包人各自承担其人员伤亡及其他财产损失；
4.因不可抗力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由此导致承包人停工的费用损失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合理承担，停工期间必须支付的现场必要的工人工资由发包人承担。

5.因不可抗力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发包人指示赶工的，由此增加的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承包人在停工期间按照工程师或发包人要求照管、清理和修复工程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6.6.2 因不可抗力引起的工期延误，应当合理顺延工期；发包人要求赶工的，由此增加的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6.3 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

6.7 工期提前、延误

6.7.1 发包人要求合同工程提前竣工的，应征得承包人同意后与承包人商定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并应修订合同工程进度计划。发包人应承担承包人由此增加的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用。

发承包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提前竣工（赶工）每日日历天应奖励、补偿额度，此项费用应作为增加合同价款列入竣工结算文件中，与结算款一并支付。

6.7.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合同工程误期，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并按照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同时不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发承包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误期赔偿费，并应明确每日日历天应赔额度。误期赔偿费应列入竣工结算文件中，在结算款中扣除。

6.8 工程签证

6.8.1 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完成合同以外的零星项目、非承包人责任事件等工作的，发包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指令，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承包人在收到指令后，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签证要求。

6.8.2 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指令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签证报告，

发包人应在收到工程签证报告后的 48 小时内对报告内容进行核实,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确认也未提出修改意见的,应视为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签证报告已被发包人认可。

6.8.3 如工程签证的工作已有相应的计日工单价,工程签证中应列明完成该类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和施工机械台班的数量。如工程签证的工作没有相应的计日工单价,应在工程签证报告中列明完成该签证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和施工机械台班的数量及单价。

6.8.4 除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外,合同工程发生工程签证事项,未经发包人签证确认,承包人擅自施工的,发生的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

6.8.5 工程签证工作完成后的 7 天内,承包人应按照工程签证内容计算价款,报送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增加合同价款,列入过程结算款支付。

6.8.6 每个支付期末,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本期所有工程的签证汇总表,列入过程结算款周期同比例支付。

6.9 索赔

6.9.1 当合同一方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应有正当的索赔理由和有效证据,并应符合合同的相关约定。

索赔方要求赔偿时,可以选择下列一项或几项方式获得赔偿:

- 1.延长工期/延长缺陷责任期;
- 2.追加支付实际发生的额外费用/减少付款;
- 3.按合同的约定支付违约金。

6.9.2 根据合同约定,承包人认为其有权从发包人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发包人认为其有权从承包人得到减少付款和(或)延长缺陷责任期,应按下列程序向对方提出索赔:

1.索赔方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 28 天内,向对方提交索赔意向通知书,说明发生索赔事件的事由。除专用合同条件另有约定外,索赔方逾期未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的,则索赔方无权获得追加/减少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缺陷责任期,并丧失索赔的权利。

2.索赔方应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 28 天内,向对方正式提交索赔报告。索赔报告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减少付款的金额,延长工期/缺陷责任期的天数,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3.索赔事件具有连续影响时,索赔方应每月(或按合理时间间隔)继续提交延续索赔通知,说明连续影响的实际情况和记录以及要求,列出累积的追加/减少付款的金额和(或)延长工期/缺陷责任期的天数。

4.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的 28 天内,索赔方应向对方提交最终索赔报告,

说明最终索赔要求的追加/减少付款的金额和（或）延长工期/缺陷责任期的天数，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6.9.3 索赔应按下列程序处理：

1.被索赔方收到索赔方的索赔报告后，应及时审查索赔报告的内容，查验索赔方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2.被索赔方应在收到索赔报告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42 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索赔方。如果被索赔方逾期未作出答复，视为索赔已被认可。

3.索赔方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索赔款项在当期过程结算款中进行追加/减少；索赔方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应按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办理。

6.9.4 发承包双方在按合同约定办理了竣工结算后，应被认为承包人已无权再提出竣工结算前所发生的任何索赔。承包人在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中，只限于提出竣工结算后的索赔，提出索赔的期限应自发承包双方最终结清时终止。

6.10 暂列金额

6.10.1 已签约合同价中的暂列金额由发包人掌握使用。

6.10.2 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后，暂列金额如有余额归发包人所有。

7 合同价款的结算与支付

7.1 预付款

7.1.1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支付时间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除合同另有约定外，预付款支付比例不得低于签约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10%，不宜高于签约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30%。对重大工程项目，可按年度工程进度计划逐年预付。

7.1.2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预付款支付申请，并提供预付款担保。在预付款完全扣回之前，承包人应保证预付款担保持续有效。

7.1.3 预付款应按合同约定从应支付给承包人的过程结算款中按比例扣回，直到扣回金额达到发包人支付的预付款金额为止。

在工程未完工之前解除合同时，预付款尚未扣清的余额，应纳入解除合同后的结算与支付。

7.2 过程结算与支付

7.2.1 工程总承包项目全面推行施工过程结算。

7.2.2 过程结算应由承包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相应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编制，由发包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相应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审核。

7.2.3 建筑安装工程费按照合同约定的过程结算节点及进度款支付比例支付进度款。

经双方确认的施工过程结算文件是竣工结算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已完成结算部分原则上不再重复审核。

7.2.4 工程总承包项目其他费用项目应根据项目清单的价格构成、费用性质、工程进度计划和相应工作量等因素合理约定支付比例和支付方法。其中：

（1）工程设计费，按照设计阶段性成果文件的交付时间以及对应的工作量进行支付分解。

（2）设备购置费，按订立采购合同、进场验收、安装就位等阶段约定的比例和金额支付进度款。

（3）工程总承包其他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工作进度计划及进度款支付比例支付进度款。其中：

工程总承包管理费：按照建筑安装工程费过程结算节点对应价款占合同建筑安装工程费的比例计算工程总承包管理费支付比例，支付进度款。

7.2.5 发承包双方已确认应计入当期施工过程结算的合同价款调整金额应列入过程结算价款，并同期支付。

7.3 竣工结算与支付

7.3.1 合同工程完工后，发承包双方应按合同约定和双方签署确认的全部施工过程结算文件在约定时间内编制、审核，及时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7.3.2 工程竣工结算应由承包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相应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编制，由发包人或受其委托具有相应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人审核。

7.3.3 合同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可在提交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时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竣工结算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并应附证明文件：

- 1.截止工程完工，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的所有工作、工程的合同价款；
- 2.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确认工期提前或延后的天数和增加或减少的金额；
- 3.按照合同约定，调整合同价款应增加或减少的金额；
- 4.按照合同约定，确认工程变更、工程签证、索赔等应增加或减少的金额；
- 5.实际已收到金额以及发包人还应支付的金额；
- 6.其他主张及说明。

7.3.4 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已经办理并确认的过程结算价款应直接进入竣工结算。

7.3.5 承包人应根据办理的竣工结算文件，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该申请应包括下列内容：

- 1.竣工结算总金额；
- 2.已支付的合同价款；
- 3.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
- 4.应支付的竣工结算付款金额；

7.4 质量保证金

7.4.1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质量保证金，保证金可采用下列方式：

- 1.质量保证金保函；
- 2.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 3.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 4.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7.4.2 承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属于自身责任的工程缺陷的修复义务的，发包人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用于缺陷修复的各项支出。

7.4.3 在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将剩余的

质量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剩余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或）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修责任和应履行的质量保修义务。

7.5 最终结清

7.5.1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支付申请。发包人对最终结清支付申请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修正后，应再次向发包人提交修正后的最终结清支付申请。

7.5.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收到最终结清支付申请后的 14 天内予以核实，向承包人支付最终结清款。

7.5.3 若发包人未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核实，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视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支付申请。

7.5.4 发包人未按期最终结清支付的，承包人可催告发包人支付，并有权获得延迟支付的利息。

7.5.5 承包人与发包人对最终结清款有异议的，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8 合同价款与工期争议的解决

8.1 暂 定

8.1.1 若发包人和承包人之间就工程质量、进度、价款支付与扣除、工期延期、索赔、价款调整等发生争议，首先应根据已签约合同的规定，提交合同约定职责范围内的工程师解决，并应抄送另一方。总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应会同发承包双方进行协商，可按照合同约定和协商结果公正地做出暂定结果。

8.1.2 总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在收到争议文件后 14 天内应将暂定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发承包人，并附详细依据。发承包双方对暂定结果认可的，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执行，该暂定结果成为最终决定。

8.1.3 发承包双方在收到总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的暂定结果通知之后的 14 天内未对暂定结果予以确认也未提出不同意见的，应视为发承包双方已认可该暂定结果。

8.1.4 发承包双方或一方不同意暂定结果的，应以书面形式向总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提出，说明理由和自己认为正确的结果，同时抄送另一方，此时该暂定结果成为争议。

8.1.5 在暂定结果对发承包双方当事人履约不产生实质影响的前提下，发承包双方应实施该结果，直到按照发承包双方认可的争议解决办法被改变为止，由此导致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应由责任方承担。

8.2 协商和解

8.2.1 合同价款争议发生后，发承包双方可以进行协商。协商达成一致的，双方应签订书面和解协议，和解协议对发承包双方均有约束力。

8.2.2 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发包人或承包人均可选择合同约定的其他方式解决争议。

8.3 调 解

8.3.1 合同争议发生后，发承包双方和解不成时，宜选择在仲裁或诉讼前进行调解，在调解人的协助下，争取达成调解协议。

8.3.2 发承包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或在合同签订后共同约定争议调解人，负责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调解。

8.3.3 合同履行期间，发承包双方可协议调换或终止调解人，但发包人或承包人都不能单独采取行动。除非双方另有协议，在最终结清支付证书生效后，调

解人的任期应即终止。

8.3.4 如果发承包双方发生了争议，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以书面形式提交调解人，并将副本抄送另一方，委托调解人调解。

8.3.5 发承包双方应按照调解人提出的要求，给调解人提供所需要的资料、现场进入权及相应设施。

8.3.6 调解人应在收到调解委托后 28 天内或由调解人建议并经承包双方认可的其他期限内提出调解书，发承包双方接受调解书的，经双方签字后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对承包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双方都应立即遵照执行。

8.3.7 当发承包双方中任何一方对调解人的调解书有异议时，应在收到调解书后 28 天内向另一方发出异议通知，并应说明争议的事项和理由，但除非并直到调解书在协商和解或仲裁裁决、诉讼判决中作出修改，或合同已经解除，承包人应继续按照合同实施工程。

8.3.8 当调解人已就争议事项向发承包双方提交了调解书，而任一方在收到调解书后 28 天内均未发出表示异议的通知时，调解书对发承包双方应均具有约束力。

8.3.9 若发承包双方在工程完工后，就竣工结算、工期调整等发生争议时，发承包双方可选择下列方式委托调解：

- 1.行政调解；
- 2.行业调解；
- 3.商事调解。

8.4 仲裁、诉讼

8.4.1 发承包双方的协商和解或调解均未达成一致意见，其中一方可就此争议事项根据合同约定的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8.4.2 仲裁或诉讼可在竣工之前或之后进行，但发包人、承包人、调解人各自的义务不得因在工程实施期间进行仲裁或诉讼而有所改变。当仲裁或诉讼是在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要求停止施工的情况下进行时，承包人应对合同工程采取保护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应败诉方承担。

8.4.3 在本规则第 8.1 节～第 8.3 节规定的期限之内，暂定结果或和解协议或调解书已经有约束力的情况下，当发承包中一方未能遵守暂定结果或和解协议或调解书时，另一方可在不损害他可能具有的任何其他权利情况下，将未能遵守暂定或不执行和解协议或调解书达成的事项提交仲裁或诉讼。

8.4.4 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录 1

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及计价表格

1.1 招标项目清单封面

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清单

招标人：_____ 造价咨询人：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_____ 审核人：_____ 审定人：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审核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审定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1.2 最高投标限价封面

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招标人：_____ 造价咨询人：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_____ 审核人：_____ 审定人：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审核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审定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1.3 投标总价封面

投标总价

招标人： _____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标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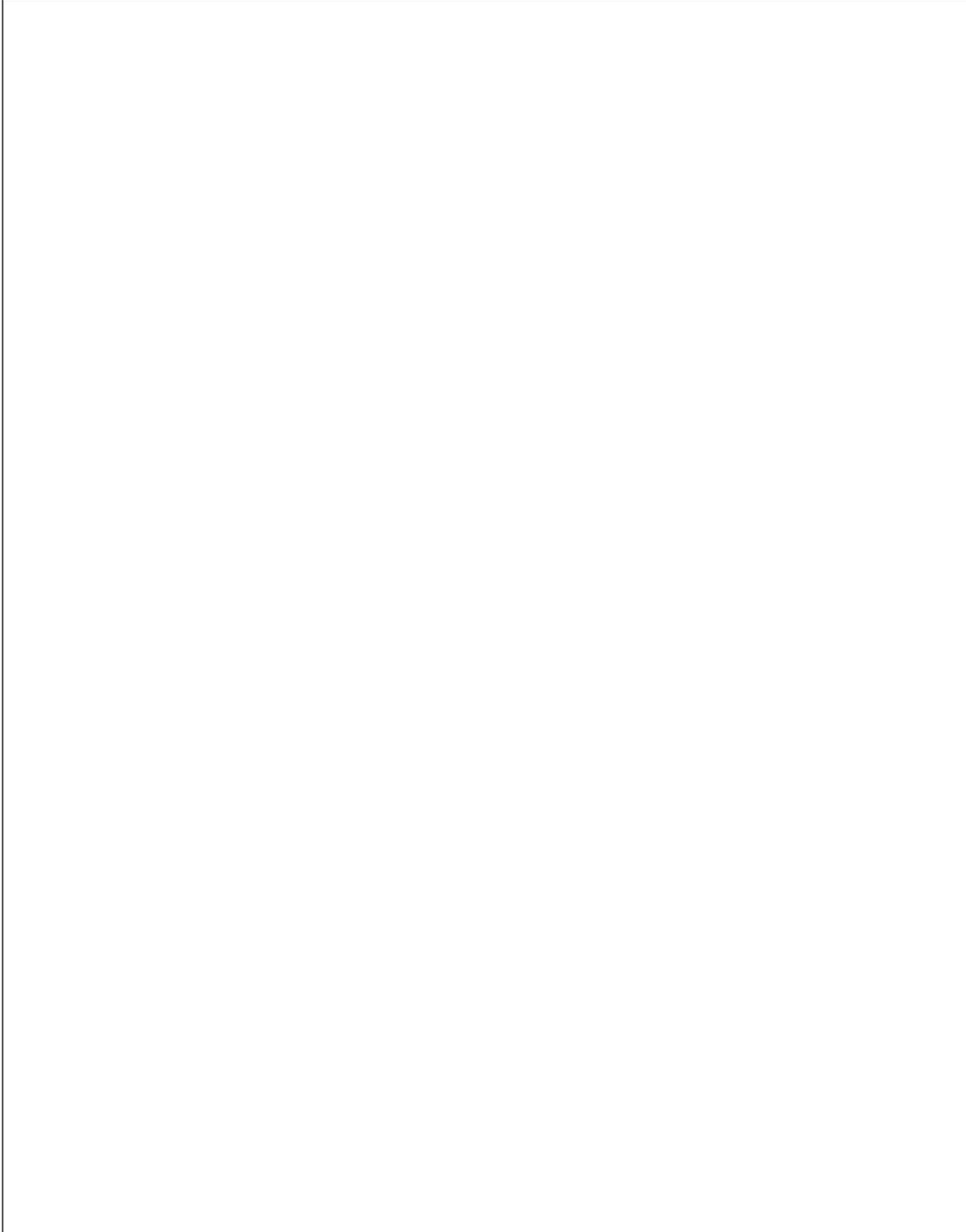
编制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工程设计总说明

总说明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1.5

工程总承包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工程设计费		
1	设计费		
二	工程费用		
2	设备购置费		
2.1	设备购置费部分		
2.2	暂估价部分		
3	建筑安装工程费		
三	工程总承包其他费		
4.1	总承包管理费		
4.2	试运行服务费		
4.3	土地租用、占道及补偿费		
4.4	工程保险费		
4.5	临时设施费		
四	暂列金额		
合计总价			
注：1.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2.暂估价部分仅指专业工程暂估价，材料暂估单价进入清单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1.6

工程设计费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1	初步设计费			
1.2	施工图设计费			
1.3	BIM 设计费			
1.4	专项设计费			
			
合计费用				
注：工程设计费根据不同的设计阶段及工程特点确定。				

1.7

设备购置费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发包人要求 (技术参数、规格、 型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2.1	设备购置费					
2.1.1	(设备名称1)					
2.1.2	(设备名称2)					
					
2.2	设备购置费暂估价					
					
合计费用						
注：1.不包括应列入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 2.此表“设备购置暂估价”单价由招标人提供，投标人投标时不得修改金额，并应将“暂估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1.8

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3.1	建筑安装工程费	
3.1.1	工程 1	
3.1.2	工程 2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2.1	暂估价工程 1	
3.2.2	暂估价工程 1	
	
合计费用		

1.11

工程项目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合计	

1.12

单项工程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合计	

1.13

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1.2		
2	措施项目费	
2.1	单价措施项目费	
2.2	总价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	
5	税金	
合计=1+2+3+4+5		

1.1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发包人要求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合 计									

1.1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金额（元）
1			
2			
3			
合计			

1.1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金额（元）
1			
2			
3			
合计			

附录 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清单及计算规则

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编码编制说明

1.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应根据附录规定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发包人要求、计量单位、工程量计算规则和工程内容进行编制。

2.编制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出现附录中未包括的项目，编制人应做补充，补充项目的编码补充的工程总承包清单需附有补充项目名称、计量单位、发包人要求、工程量计算规则和工程内容。

3.工程总承包清单的项目编码，应采用 FZ（可行性研究或方案设计之后）或 CZ（初步设计之后）与十位阿拉伯数字表示，一、二位是专业工程分类码（01—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02—通用安装工程；03—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三、四位是附录章节顺序码；五、六、七位是分部工程代码，按本清单编码，八、九、十位是顺序码，应根据拟建工程项目清单的项目名称和工作内容设置，同一招标工程的项目编码不得有重码。

4.项目清单的工程内容仅作为参考，需结合拟建工程项目的实际予以描述。

附录 3.1

房屋建筑和装饰工程项目 清单及计算规则

可行性研究或方案设计后项目清单

房屋建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101	建筑工程	1. 建筑功能 2. 安全等级 3. 抗震等级 4. 装配率 5. 檐高及层数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土石方工程、地下建筑工程、地上建筑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102	装饰工程	1. 建筑功能 2. 檐高及层数 3. 外墙装饰 4. 室内装修标准		按设计图示尺寸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外立面装饰工程、室内装饰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103	安装工程	1. 建筑功能 2. 檐高及层数 3. 包括系统的功能要求		按设计图示尺寸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气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等机电安装工程内容
注：建筑工程分为住宅、公寓、别墅、厂房、综合办公楼、商业建筑及其他公共建筑等。					

初步设计后项目清单

第一章 竖向土石方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1001	竖向土石方开挖	1. 土壤类别 2. 弃土处理	m ³	按原始地貌与指定标高之间的挖填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竖向土石方（含天然障碍物）开挖、运输、余方处置等
CZ0101002	竖向土石方回填	1. 回填材料品种 2. 压实要求			包括取土、运输、回填、压实等
注：1. 竖向土石方工程，适用于自然地坪与设计室外地坪之间，且挖方或填方工程量大于 5000m ³ 的土石方工程。 2. 竖向土石方工程中应按发包人要求综合考虑余方处置相关内容。					

第二章 基础土石方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2001	平整场地	土壤类别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建筑物（构筑物）首层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厚度±300mm的开挖、回填、运输等
CZ0102002	基础土方开挖	1. 土壤类别 2. 挖土深度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基础底面积乘以设计室外地坪至基础（含垫层）底的深度，以体积计算	包括土方（含淤泥流沙、冻土）开挖、挡土板围护（若有）等
CZ0102003	基础石方开挖	1. 岩石类别 2. 挖石深度			包括石方破碎、开挖等
CZ0102004	回填方	1. 回填材料品种 2. 回填范围或部位 3. 回填深度 4. 压实要求		按回填区净体积以体积计算。	包括回填、压实等
CZ0102005	土石方运输	运输距离或指定的弃置地点、取土地点		按密实体积计算	包括土（石）方的弃置外运、回填取运、弃置消纳等
<p>注：1. 基础土石方工程，适用于设计室外地坪以下的基础土石方工程，以及自然地坪与设计室外地坪之间挖方或填方工程量≤5000m³的土石方工程。</p> <p>2. 基础土石方中，建筑物场地厚度≤±300mm的挖、填、运、找平，按本表中“平整场地”项目编码列项。</p> <p>3. 基础土石方中，建筑物场地厚度>±300mm的挖土、石分别按照“基础土方”及“基础石方”项目编码列项；挖淤泥流沙、冻土、石方破碎等综合考虑，不单独列项。</p> <p>4. 回填区净体积为按挖方体积扣减建（构）筑物被埋置部分的体积。</p> <p>5. 基础土石方工程中应按发包人要求综合考虑余方处置相关内容。</p>					

第三章 地基处理与基坑（边坡）支护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3001	地基处理	1. 地层情况 2. 地基处理形式及材质（含换填）	m ²	以地基处理面积按“m ² ”计算	包括地基强夯、预压、换填、土工合成材料、粒料类振冲挤密、抛石挤淤、注浆等处理方式以及余方弃置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03002	基坑（边坡）支护	1. 地层情况 2. 支护形式	1. m ² 2. t	1. 按地下建筑物最大架构外边线乘以基坑垂直开挖深度以面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包括边坡喷锚、土（岩）钉、土钉墙、水泥围护墙、支护桩、止水帷幕、钢支撑等
<p>注：“边坡支护”项目中，包含相应钢筋制作安装。</p>					

第四章 桩基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4001	预制钢筋混凝土方桩	1. 地层情况 2. 桩基形式（含有效桩长及桩径）	1. m 2. m ³	1. 以“m”计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桩长（包括桩尖）计算 2. 以“m ³ ”计量，按设计图示桩身截面乘以桩长（包括桩尖）以体积计算	包括打桩、沉桩、接桩、送桩、桩尖、截桩、场地清理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04002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桩				
CZ0104003	灌注桩				包括成孔、固壁、钢筋、混凝土、桩尖、截桩、场地清理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04004	钻孔压浆桩				
CZ0104005	钢管桩		t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括打桩、沉桩、场地清理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04006	其他		1. m 2. m ³	1. 以“m”计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桩长（包括桩尖）计算 2. 以“m ³ ”计量，按设计图示桩身截面乘以桩长（包括桩尖）以体积计算	

注：桩基土石方的弃置处理执行第二章“土石方运输”项目。

第五章 砌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5001	砌筑基础	材质要求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砖、石、砌块基础砌筑；圈梁、构造柱、现浇带等钢筋混凝土构件钢筋制安、模板及支架（撑）、混凝土浇筑、振捣、养护等，防潮层、变形缝、止水带、表面处理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5002	砌筑墙	材质要求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长度按墙体中心线长度，高度按层高计算，扣除洞口及单个面积>0.3 m ² 洞口所占体积	砖、石、砌块墙体砌筑；砌体钢筋、构造柱、圈梁、过梁、压顶、现浇带等钢筋混凝土构件钢筋绑扎、模板及支架（撑）、混凝土浇筑、振捣、找平、养护等；表面处理、成品保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5003	砌筑柱	材质要求		按设计柱高乘以柱断面面积以体积计算	砖、石、砌块柱砌筑；构造柱、现浇带的混凝土浇捣、钢筋制安、模板支拆、表面处理、打样成品保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5004	轻质隔墙板	1. 材质 2. 厚度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长度按墙体中心线长度，高度按层高计算，扣除洞口及单个面积>0.3 m ² 洞口所占面积	清理基层、运料、水刷墙板粘结面，调铺砂浆或专用胶粘剂，拼装墙板、粘网格布条，填灌板下细石混凝土及填充层墙板安装操作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5005	其他（零星）砌体	1. 材质 2. 部位 3. 做法 4. 尺寸	1. m ² 2. m ³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清理基层、运料、砌筑等全部操作过程。

注：1. 砌筑工程中应包含过梁、圈梁、构造柱、现浇带、压顶等钢筋混凝土、砌体拉结筋。

2. 砌筑基础与砌筑墙身划分：

(1) 基础与墙（柱）身使用同一种材料时，有地下室者，以地下室室内设计地面为界；无地下室者，以设计室内地面为界。

(2) 基础与墙（柱）身使用不同材料时，材料界线位于设计室内地面高度 $\leq \pm 300\text{mm}$ 时，以不同材料为界；材料界线位于设计室内地面的高度 $> \pm 300\text{mm}$ 的，按有无地下室分别以地下室室内设计地面和设计室内地面为界。

(3) 石基础与石墙之间遇有石勒脚时，基础与勒脚以设计室外地坪为界，勒脚与墙身以设计室内地面为界。

(4) 围墙内、外地坪标高相同的，以设计室外地坪为界，以下为基础，以上为墙身；围墙内、外地坪标高不同的，以较低地坪标高为界，以下为基础，内、外地坪高差部分为挡土墙，挡土墙以上为墙身。

3. 砌筑柱适用于独立柱和空斗墙、空花墙及围墙栏杆之间的柱，依附于实砌墙的柱按墙垛并入墙体计算。若墙垛与墙体的材料种类、品种及组砌方式不同时，墙垛应另行单独计算，套用柱相应项目。

4. 包括台阶、坡道、散水、排水沟等砌筑。

第六章 钢筋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6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建筑功能 2. 安全等级 3. 人防要求	t	按设计要求以质量计算	包括钢筋（含措施钢筋）制作、安装及钢筋连接等
CZ0106002	预应力钢筋	4. 结构形式 5. 檐高及层数			包括钢筋（钢丝）制作、安装、张拉及孔道灌浆等
<p>注：1. “现浇钢筋”与“预应力钢筋”项目中，综合考虑钢筋型号及连接方式。</p> <p>2. 铁件包含在相应构件中，不单独列项计算。</p> <p>3. 马镫筋等措施钢筋由承包人综合考虑，不单独列项计算。</p> <p>4. 本列表中不包含圈梁、过梁、构造柱、压顶等的钢筋。</p>					

第七章 混凝土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7001	基础（含垫层）	1. 基础形式 2. 混凝土种类及强度等级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垫层、混凝土浇筑、振捣、养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7002	柱、梁、墙、板	1. 构件名称 2. 混凝土种类及强度等级			现浇钢筋混凝土构件（含后浇带）混凝土浇筑、振捣、找平、养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7003	楼梯	混凝土种类及强度等级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投影面积计算	现浇钢筋混凝土构件（含后浇带）混凝土浇筑、振捣、找平、养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7004	其他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雨篷、天沟、挑檐等混凝土浇筑、振捣、养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p>注：1. “柱、梁、墙、板”项目中，柱高计算规则：柱高为柱基上表面至设计柱顶的高度，有楼板、屋面板的算至板顶，有柱帽的算至柱帽以下，不扣除与其连接的墙、梁、板嵌入其中所占的体积。</p> <p>2. “柱、梁、墙、板”项目中，梁计算规则：设计轴线长度乘以梁断面面积（有现浇板时梁高算至板底）。</p> <p>3. “柱、梁、墙、板”项目中，板计算规则： (1) 按设计轴线内包尺寸以体积计算，拱板按起拱方向的拱形长度计算内包体积，折板、斜板按折线、斜线长度计算内包体积； (2) 叠合板后浇混凝土按图示尺寸乘以板现浇厚度。</p> <p>4. “柱、梁、墙、板”项目中，墙计算规则： (1) 基础与墙体以设计室内地坪为界，设计室内地坪以下为基础，以上为墙体； (2) 内、外墙高度，均按照设计结构层高计算；山墙高度按其平均高度计算；女儿墙高度自屋面板顶面至压顶顶面计算； (3) 混凝土墙按照轴线长度乘以高度及厚度以体积计算，扣除门窗洞口所占体积。</p> <p>5. 楼梯与楼板划分：封闭楼梯间内，按楼梯计算；非封闭楼梯间，以楼梯顶部与楼板的连接梁为界，连接梁以外为楼板。</p> <p>6. 后浇带并入相应构件中，不单独计算。</p> <p>7. 本列表中不包含圈梁、过梁、构造柱、压顶等的混凝土。</p> <p>8. 雨篷防水可以执行十三章防水项目。</p>					

第八章 金属结构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8001	钢结构主体	1. 防火要求 2. 防腐要求 3. 油漆要求 4. 探伤要求	t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成品钢构件、运输、拼装、安装、吊装及探伤(自检中的焊缝检测等)、除锈、防火、防腐、油漆及连接构造、表面处理、成品保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08002	钢楼板、墙板				
CZ0108003	钢网架				
CZ0108004	钢绞线		1. t 2. m ² 3.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或以面积或一长度计算	
CZ0108005	其他钢构件及金属制品				
CZ0108006	其他				

注：1. “钢构件”项目中，螺栓、栓钉、连接钢板等应由承包人综合考虑，不单独计算工程量。
2. “楼承板”项目中，楼承板类型包含钢桁架楼承板、压型钢板、可拆卸楼承板等。楼承板的后浇混凝土、钢筋及钢板等由承包人综合考虑，不单独计算工程量。

第九章 装配式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09001	装配式混凝土柱	1. 装配率、装配面积 2. 材质种类 3. 规格尺寸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构件供应、安装等
CZ0109002	装配式混凝土墙				
CZ0109003	装配式围护墙(保温隔热、装饰一体化)				
CZ0109004	装配式内隔墙(管线、装修一体化)				
CZ0109005	装配式混凝土梁				
CZ0109006	装配式叠合板				
CZ0109007	装配式混凝土楼梯				
CZ0109008	集成卫生间	1. 高度 2. 材质 3. 形式	1. m ² 2. 套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或以套计算	
CZ0109009	整体厨房	4. 墙、地、顶面层种类			
CZ0109010	装配式其他构件	1. 构件名称 2. 材质种类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注：1. “集成卫生间”项目中，不包含集成式卫生间内的卫生洁具设备的安装，此部分内容按安装工程编码列项。
2. “装配式其他构件”项目中，包含装配式阳台、空调板、线条、成品风帽等其他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构件。
3. 装配式幕墙按外立面装饰项中的“幕墙”单独编码列项。

第十章 木结构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0001	木屋架	1. 木质 2. 防火防腐要求 3. 油漆要求 4. 规格 5. 跨度	1. m ³ 2. 榑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木构件的制作、运输、安装、吊装及防火、防潮、防腐、腻子、油漆、连接构造、表面处理、成品保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CZ0110002	木构件	1. 木质 2. 防火防腐要求 3. 油漆要求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CZ0110003	木楼梯	1. 木质 2. 防火防腐要求 3. 油漆要求 4. 规格	m ²	按设计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CZ0110004	其他木构件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CZ0110005	墙面板	1. 木质 2. 防火防腐要求 3. 油漆要求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木构件的制作、运输、安装、吊装及防火、防潮、防腐、腻子、油漆、连接构造、表面处理、成品保护等全部操作过程。

第十一章 门窗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1001	门	1. 门框、扇材质 2. 五金及配件 3. 用途及类型 4. 开启方式	m ²	按设计洞口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供应、安装、装配五金零件、与之配套的电动装置和传输装置、门窗套等
CZ0111002	窗	1. 窗户框、扇材质 2. 玻璃材质、厚度等 3. 开启方式 4. 纱扇 5. 五金及配件 6. 用途及类型			
CZ0111003	其他	1. 材质 2. 规格	1. m ² 2. m	按设计尺寸以面积或长度计算	包括供应、安装等。

注：1. “门”项目中，用途及类型包含防火门、入户门、单元门等。
 2. “门”项目中，五金件应包括：锁、执手、拉手、折页、地弹簧、门铰、插销、门碰珠、防盗门机、门眼（猫眼）、闭门器、顺位器、螺丝、角铁、门轧头等。
 3. “窗”项目中，用途及类型包含内窗、外窗、防火窗等。
 4. “窗”项目中，五金件应包括：锁、执手、拉手、拉把、折页、插销、风撑、滑轨、滑轮、角码、牛角制、风钩、螺丝等。
 5. “其他”项目包括门窗套、窗台板、窗帘盒、窗帘轨等。

第十二章 屋面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2001	混凝土板屋面	1. 面层材质 2. 构造做法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找平层、保护层、保温层、隔热层、防水层、密封层、面层、变形缝处理、天沟檐沟等
CZ0112002	瓦屋面	瓦品种、规格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实铺面积计算。	包括找平层、保护层、保温层、隔热层、防水层密封层、铺（挂）瓦、变形缝处理、天沟檐沟等
CZ0112003	型材屋面	1. 型材品种、规格 2. 跨度		包括保温层、隔热层、防水层、密封层、面层、变形缝处理、天沟檐沟等	
CZ0112004	膜结构屋面	1. 膜布品种、规格 2. 支柱（网架）钢材品种、规格 3. 钢丝绳品种、规格 4. 油漆品种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实际展开面积计算	包括钢支柱（钢网架）、钢拉索、膜布、钢丝绳、锚固基座、密封层、油漆等
CZ0112005	其他屋面	1. 屋面面层材质 2. 屋面构造做法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找坡层、保护层、保温层、隔热层、防水层、密封层、面层、变形缝处理等
<p>注：1. 屋面工程包含屋面结构层以上保温、防水、找坡、找平及面层等全部构造。 2. 不规则屋面（如弧形等）应按展开面积计算。挑檐、天沟根据设计图纸，展开计算后并入相应项目。</p>					

第十三章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3001	平面保温	1. 保温等级 2. 保温材质及厚度 3. 保温做法 4. 找平层、保护层做法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找平层、粘连耐碱纤维网格布、摊铺/喷涂保温层、保护层等
CZ0113002	天棚保温	1. 保温等级 2. 保温材质及厚度 3. 保温做法 4. 找平层、保护层做法			
CZ0113003	立面保温	1. 保温等级 2. 保温材质及厚度 3. 保温做法 4. 找平层、保护层做法			
CZ0113004	防腐	1. 防腐种类 2. 防腐厚度 3. 防腐做法 4. 防腐部位 5. 找平层、保护层做法			包括基层处理、找平层、摊铺/喷涂防腐层、保护层等
CZ0113005	防水	1. 防水等级 2. 防水材质及厚度 3. 防水做法 4. 找平层、保护层做法			包括基层处理、找平层、铺（刷）防水层、收头钉压条、保护层等
<p>注：1. “防水”项目中，按施工规范要求的上翻部分增加、搭接与附加层所增加的工程量综合考虑，不另行计算。 2. 其他构件中未包含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可在本附表中编码列项。 3.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中包含相应部位的找平层及保护层，无设计要求时由承包人综合考虑。</p>					

第十四章 楼地面装饰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4001	楼地面装饰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 2. 结合层规格、品种 3. 找平层、隔音层、骨架等材料品种规格 4. 其他要求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结合层、面层、装饰线条、找平层、隔音层、骨架、变形缝处理等
CZ0114002	楼梯装饰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 2. 结合层规格、品种 3. 找平层、隔音层、骨架等材料品种规格 4. 其他要求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楼梯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结合层、面层、装饰线条、找平层等
CZ0114003	踢脚线	1. 面层及基层材料品种、规格 2. 其他要求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延长米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结合层、面层、装饰线条等
<p>注：1. “楼地面装饰”“楼梯装饰”包括大理石、花岗岩、实木地板、水磨石、块料、复合地板、地毯、橡胶、石塑、防静电地板、地坪涂料等面层；砂浆找平层、素水泥浆、细石混凝土找平层、轻骨料混凝土、碎石等基层；包括楼地面、楼梯的所有装饰。</p> <p>2. “踢脚线”包括水泥砂浆、大理石、花岗岩、实木、块料、复合、橡胶等面层。</p>					

第十五章 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5001	外墙面饰面	1. 面层、基层、骨架的材质、品种、规格等 2. 固定方式 3. 其他要求	m ²	按设计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应扣除窗洞口所占的面积，门窗洞口侧壁和顶面不增加面积	包括面层处理、面层、结合层、基层、骨架、装饰线条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15002	幕墙工程		m ²	按设计图示幕墙外围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找平、防水、埋件、龙骨、保温隔热层、防火隔离带、面层、装饰线条、幕墙埋件、变形缝处理、防雷接地等
CZ0115003	内墙装饰		m ²	按设计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应扣除门、窗洞口、踢脚板（线）所占面积。门窗洞口侧壁和顶面不增加面积。	包括面层处理、面层、结合层、基层、骨架、装饰线条等全部工程内容
<p>注：1. “外墙面饰面”项目包括干挂石材、镶贴石材、块料饰面、喷刷涂料、金属装饰板、造型墙面、玻璃隔断等面层。</p> <p>2. “幕墙工程”项目中，包含玻璃幕墙、单元式幕墙、全玻幕墙、点支承玻璃幕墙、石材外墙、金属板幕墙等。幕墙平面或弧面面层情况，在发包人要求中注明。</p> <p>3. “内墙装饰”包括镶贴石材、块料饰面、喷刷涂料、贴壁纸、锦缎软包、木饰面、金属装饰板、造型墙面、玻璃隔断、木隔断等面层。</p>					

第十六章 天棚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6001	天棚装饰	1. 面层、基层、龙骨的材质、品种、规格等 2. 固定方式 3. 其他要求	m ²	按设计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面层、结合层、基层、龙骨、装饰线条、装饰风口、灯槽等全部工程内容
<p>注：1. 包括石膏板平面及复杂造型吊顶、阻燃板平面及复杂造型吊顶、铝板、钢化玻璃、软膜造型吊顶、矿棉板、硅酸钙板、铝合金方板、铝塑板、涂料、裱糊、一般抹灰、批腻子等面层。 2. 天棚为跌级吊顶时，需要在发包人要求中注明吊顶形式。</p>					

第十七章 其他装饰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7001	其他装饰	1. 面层材质 2. 其他要求	1. m 2. m ² 3. 个（根）	1. 以“m”计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2. 以“m ² ”计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3. 以“个（根）”计量，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面层、连接件（连接构造）等全部工程内容
<p>注：包括服务台、吊柜、衣柜、资料柜、背景柜等石材台面木饰面柜；金属装饰线、实木装饰线、石材装饰线、石膏装饰线、GRC线条；扶手、栏杆、栏板、靠墙扶手装饰；暖气罩、浴厕配件、雨篷、美术字等。</p>					

第十八章 建筑附属构件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8001	散水	1. 基层做法 2. 面层材质 3. 断面尺寸 4. 其他要求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构件的基层处理、结构层、结合层、找平层、面层等全部内容
CZ0118002	排水沟、地沟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CZ0118003	台阶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CZ0118004	坡道				
CZ0118005	其他附属构件		1. m ² 2. m 3. m ³ 4. 个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3.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4.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数量计算	包括变形缝、排气道、拖布池等其他零星构件，包含构件的基层、垫层、结构层、找平层、面层等全部内容
<p>注：建筑附属构件为混凝土结构构件；</p>					

第十九章 措施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19001	模板	1. 模板材质 2. 支撑高度	m ²	按图示尺寸以混凝土接触面积计算	包括模板制作、安装、拆除等
CZ0119002	脚手架	脚手架材质及形式		按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搭设及使用脚手架、斜道、上料平台；铺设安全网；铺（翻）脚手板；转运、改制、维修维护；拆除、堆放、整理及清除等
CZ0119003	垂直运输	檐口高度		包括固定装置、基础制作、安装；行走式机械轨道的铺设、拆除、摊销等	
CZ0119004	降排水	1. 机械规格型号 2. 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按排、降水日历天数计算	1. 管道安装、拆除，场内搬运等 2. 抽水、值班、降水设备维修等
CZ0119005	超高施工增加	檐口高度		按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	由于超高产生的人工降效费、垂直运输机械降效费、施工用水加压费、通讯联络等费用
CZ0119006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环境保护费 2. 安全施工费 3. 文明施工费 4. 临时设施费
CZ0119007	其他总价措施费		项		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 二次搬运费 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5. 工程定位复测、点交清理费 6. 自检试验费、检验试验配合费 7. 特殊地区增加费 8. 竣工档案编制费
<p>注：1. 砌筑工程中应包含过梁、圈梁、构造柱、现浇带、压顶等模板支拆内容。 2. 高支模支撑架、深基坑支护等专项措施费是根据设计或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需由承包人提出专项方案并经论证、批准后方可实施。</p>					

第二十章 总图工程
第一节 总图建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0001	整体路面	1. 材质要求 2. 厚度 3. 宽度 4. 工程做法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结合层、面层、路牙铺设
CZ0120002	铺装路面				
CZ0120003	大门	1. 大门类型 2. 规格尺寸 3. 材质	1. m ² 2. m 3. 樘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米计算 3.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樘计算	包括各类大门的基础、制作安装、装饰、电动装置、五金配件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04	围墙	1. 围墙类型 2. 材质 3. 工程做法 4. 厚度、高度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各类围墙的基础、墙身结构、装饰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05	其他配套建筑物	类型	个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如垃圾转运站、中水站（不含内部设备）等其他配套及相关措施等

第二节 总图绿化及景观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0006	绿地整理	1. 土壤类别 2. 整理厚度 3. 处理要求	m ²	按图示绿化面积以 m ² 计算	包括砍挖、清除、种植土回填、整理绿化用地、绿化起坡造型、屋顶花园基地处理等
CZ0120007	栽(移)植花木植被	1. 植被种类 2. 养护要求	m ²	按图示绿化面积以 m ² 计算	包括园区内及屋面上栽(移)植花木植被、养护及防护措施等
CZ0120008	绿色灌溉	灌溉点位间距	m ²	按设计图示以灌溉系统覆盖的绿化面积以面积计算	包括园区内及屋面上养护喷灌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09	景观水池	1. 水池深度 2. 水池作法 3. 装饰面层	m ²	按设计图示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水池底板、侧壁等结构、防水、基层、结合层、面层、层面处理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0	驳岸、护岸	1. 面层要求 2. 结构做法	1. m 2. m ²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础、垫层、墙体、变形缝、泄水孔、饰面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1	喷泉		点位	按设计图示以喷头点位计算	包括设备安装、管道、阀门、喷头、井及附件安装；系统性调试及试验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2	堆塑假山	1. 规格 2. 样式 3. 材质做法	1. m ³ 2. t 3. 座	1. 按假山水平投影外接矩形面积乘以高度的 1/3 以体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3.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包括基础、堆砌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3	亭廊	1. 材质 2. 规格 3. 做法	1. m ² 2. m	1. 按设计图示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基础、结构、面层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4	花架	1. 规格 2. 样式 3. 材质做法	m ²	按设计图示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基础、结构、面层处理、防腐处理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5	园林桌椅	1. 规格 2. 样式 3. 材质做法	个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包括基础、结构、预埋件、模板、组装、安装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6	健身器材	1. 规格 2. 样式 3. 材质做法	个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包括基础、结构、预埋件、模板、组装、安装及相关措施等
CZ0120017	标识标牌	1. 规格 2. 材质做法	1. 个 2. m ²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或面积计算	包括基础、支撑结构、预埋件的制作安装, 标识标牌本体制作及安装及相关措施等

第三节 总图管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0018	给水管网	1. 材质、档次	m	按设计图示管道中心线以长度计算	包括管沟开挖、回填，管道基础，管道、管件、阀门、法兰、支架制安，管道及支架防腐，保温、保护层、标识，系统试验等
CZ0120019	消防管网	2. 规格			
CZ0120020	中水管网	3. 连接形式 4. 阀门、法兰材质 5. 绝热材料品种 6. 保护层材质及结构形式 7. 垫层、基础材料、品种 8. 回填材料品种			
CZ0120021	雨水管网	1. 材质、档次	m	按设计图示管道中心线以长度计算	包括管沟开挖、回填，管道基础，管道、管件、法兰、支架制安，管道及支架防腐，保温、保护层、标识，系统试验等
CZ0120022	污水管网	2. 规格 3. 连接形式 4. 法兰材质 5. 垫层、基础材料、品种 6. 回填材料品种			
CZ0120023	供热管网	1. 材质、档次	m	按设计图示管道中心线以长度计算	包括管沟开挖、回填，管道基础，管道、管件、法兰、支架制安，管道及支架防腐，保温、保护层、标识，系统试验等
CZ0120024	燃气管网	2. 规格 3. 连接形式 4. 阀门、法兰材质 5. 绝热材料品种 6. 保护层材质及结构形式 7. 垫层、基础材料、品种 8. 回填材料品种			
CZ0120025	室外消火栓	1. 类型	套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设备/器具体及其附件就位、固定、安装，同系统管道连接、运行调试等
CZ0120026	水泵接合器	2. 规格、型号 3. 档次			
CZ0120027	检查井	1. 类型 2. 材质 3. 规格、尺寸 4. 防渗、防水要求	座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土方开挖、回填，本体结构、建筑及其附属等
CZ0120028	化粪池	1. 尺寸/设计选型 2. 材质类型 3. 防渗、防水要求	座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土方开挖、回填，本体结构、建筑及其附属等
CZ0120029	提升设备	1. 类型 2. 规格、型号 3. 档次	套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设备基础/支架制作、安装，设备就位、固定、安装、同系统管道连接、运行调试等

第四节 总图管电气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0030	配电箱（柜）	1. 规格、型号 2. 安装方式 3. 档次 4. 额定电流	台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配电箱（柜）安装，焊、压接线端子，柜内母线安装，基础型钢制作安装，屏边安装，送配电系统调试等
CZ0120031	电缆敷设	1. 类型 2. 材质 3. 规格、型号 4. 敷设方式 5. 档次 6. 电压等级 7. 电缆头形式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不计算预留长度及附加长度）	包括直埋电缆沟槽挖填，路面开挖及恢复，电缆沟铺砂盖板，电缆敷设，电缆头制安，电缆分支箱、T 接箱安装，穿刺线夹安装，支架制安，除锈刷漆，电缆试验等
CZ0120032	光缆敷设	1. 类型 2. 材质 3. 规格、型号 4. 敷设方式 5. 档次	m		包括测试光缆、清理管道、穿放光缆、制作端头、接线箱安装等
CZ0120033	线缆保护管	1. 类型 2. 材质 3. 规格、型号 4. 防腐要求 5. 敷设方式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管道基础制作、管道包封制作、保护管敷设、防腐等
CZ0120034	人（手）孔井	1. 类型 2. 材质 3. 规格、尺寸 4. 防渗、防水要求	座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土（石）方开挖、回填，人（手）孔井现场制作或成品检查井就位、安装，配套井盖、井圈制作、安装等
CZ0120035	10kV 以下线路	1. 电压等级 2. 负荷 3. 电杆材质 4. 导线材质 5. 保护管/导管材质 6. 杆上设备类型、档次	km	按设计路径长度计算	包括电杆、保护管/套管、架空/埋地线、杆上设备、金具、绝缘子、拉线安装，警示标志及因电杆组立与保护管/套管关联的土方挖填等全部内容
CZ0120036	照明灯具	1. 名称 2. 类型 3. 规格、型号 4. 安装方式 5. 档次	套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路灯灯杆、灯具本体及配件安装，接线，基础制安等
CZ0120037	智能化设备	1. 名称 2. 类型 3. 型号 4. 技术参数 5. 档次			安装、接线、接地、调试、试运行等
CZ0120038	充电桩	1. 电压 2. 功率 3. 额定充电电流	台	按充电桩数量计算	包括充电桩、低压柜出线端至末端充电桩之间的配电箱（柜）、线缆、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等
CZ0120039	亮化工程	1. 亮化系统组成及形式 2. 光源参数及档次 3. 控制方式	m ²	1. 按建筑面积计算 2. 按外立面面积计算	包括配电箱、亮化灯具、管线、控制装置、线槽、支架、调试等
CZ0120040	机械式停车位	1. 设备参数及档次 2. 停车场规模	个	按车位数量计算	包括钢结构安装、设备与配套控制系统安装、系统调试等全部工程内容

注：1、总图电气工程包括总图强电、弱电工程；既适用于建筑工程也适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2、线缆保护管适用于各种电缆、光缆保护管。

第二十一章 人防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1001	人防门	1. 材质、规格 2. 档次	m ²	按人防门面积计算	包括人防门、附件安装等
CZ0121002	人防封堵	1. 规格 2. 数量	项	按人防工程数量以项计算	包括人防封堵、附件安装等
CZ0121003	人防安装	1. 油网滤尘器参数及档次 2. 整体式风冷热泵模块机组参数及档次 3. 战时排风风机参数及档次 4. 膨胀水箱参数及档次 5. 核化生控制中心参数及档次 6. 毒剂检测仪参数及档次 7. 储油箱参数及档次 8. 手摇泵参数及档次 9. 柴油发电机组参数及档次 10. 配电箱参数及档次 11. 其他设备参数及档次 12. 管道及附件材质及档次 13. 线缆、用电器具材质及档次 14. 通风管道、部件材质及档次	1. 项 2. m ²	1. 按人防工程数量以项计算 2. 按人防工程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人防电气、给排水、通风系统设备、配电箱(柜)、线缆、用电器具、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管道、卫生器具、通风部件安装等

第二十二章 构筑物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2001	烟囱	1. 材质 2. 高度 3. 内外径 4. 工程做法	座	按设计筒身高度、出口内径不同以数量计算	包括土方、回填、基础、筒身、钢筋、抹灰、内外饰面、防水、保温、金属爬梯制作、安装、措施项目等
CZ0122002	水塔	1. 材质 2. 高度 3. 水箱容量 4. 工程做法		按设计容量大小以数量计算	包括土方、回填、基础、混凝土、钢筋、抹灰、内外饰面、防水、保温、金属爬梯制作、安装、措施项目等
CZ0122003	水池	1. 材质 2. 高度或埋设深度 3. 容量 4. 工程做法		按设计容量大小以数量计算	包括土方、回填、基础、混凝土、钢筋、抹灰、内外饰面、防水、保温、金属爬梯制作、安装、措施项目等
CZ0122004	其他构筑物	1. 材质 2. 高度或埋设深度 3. 容量 4. 工程做法		按设计容量大小以数量计算	包括土方、回填、基础、混凝土、钢筋、抹灰、内外饰面、防水、保温、金属爬梯制作、安装、措施项目等

第二十三章 拆除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123001	拆除混凝土构件	1. 拆除部位 2. 拆除方式 3. 弃渣运距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拆除、清理、运输、残值回收、建筑垃圾处理与消纳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23002	拆除砌体构件				
CZ0123003	拆除木构件				
CZ0123004	拆除门窗		1. m ² 2. 樘	1. 按设计 图示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 2.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CZ0123005	拆除钢构件		t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CZ0123006	拆除栏杆栏板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延长米计算	
CZ0123007	拆除平面装饰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投影面积计算	
CZ0123008	拆除立面装饰				
CZ0123009	拆除其他构件	1. 拆除构件名称及范围 2. 拆除方式 3. 弃渣运距	项	按拆除要求以项计算	
CZ0123010	拆除机电设备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建筑面积计算	
CZ0123011	拆除管道	1. 管道材质、规格 2. 拆除方式 3. 弃置运距 4. 其它拆除要求	m	按设计图示以延长米计算	包括拆除、清理、运输、残值回收、建筑垃圾处理与消纳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123012	拆除灯具洁具		个/套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p>注： 1. “拆除混凝土构件”项目中，包括拆除混凝土构件中的钢筋、铁件等内容。 2. “拆除平面装饰”“拆除立面装饰”项目中，包括拆除装饰面层相应的结合层、找平层、防水保温层等内容。 3. “拆除机电设备”项目中，包括拆除各类管线、风管、器具、设备等。</p>					

通用安装工程项目清单及计算规则

初步设计后项目清单

第一章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1001	高压变配电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1. kVA 2. m ²	1. 以 kVA 计量, 按用电总负荷计算 2. 以 m ² 计量,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市政供电引入电缆进线端至开闭所(含)/变电所(含)之间的柜箱、变配电设备、母线及线槽、线缆、线缆载体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设备支架、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2. 高压配电房防雷接地
CZ0201002	低压配电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1. kVA 2. m ²	1. 以 kVA 计量, 按用电总负荷计算 2. 以 m ² 计量,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开闭所/变配电室出线至低压配电柜(含)间的柜、箱、线缆、线缆载体、用电器具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2. 低压配电房防雷接地
CZ0201003	发电设备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台	以台计量, 按设备数量计算	发电设备、配套箱、柜、设备支架、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CZ0201004	变配电智能监控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点位	以点位计量, 按现场采集设备数量计算	对应的各层级之间的设备、箱柜、线缆、线缆载体、辅助器具等的安装, 套管、支架、基础构件制安
CZ0201005	动力配电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低压柜出线端至末端动力设备之间的柜箱、线缆、线缆载体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制安
CZ0201006	电动汽车充电桩配电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点位	以点位计量, 按充电桩点位计算	低压柜出线端至末端充电桩之间的柜箱、线缆、线缆载体、充电桩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制安
CZ0201007	照明配电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低压柜出线端至末端照明设备之间的柜箱、线缆、线缆载体、灯具、开关插座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制安
CZ0201008	防雷接地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屋面避雷针、避雷网、避雷带、接地引下线、室内等电位、均压环、接地极等设备、材料安装
CZ0201009	光彩照明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1. 按建筑外立面垂直投影面积计算 2. 按所服务面积计算	光彩照明专用箱柜出线回路至末端照明设备之间的柜箱、线缆、线缆载体、灯具、开关插座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制安
CZ0201010	其他电气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始末端动力设备之间的柜箱、线缆、线缆载体等设备材料安装、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制安
CZ0201011	抗震支架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抗震支架制安

注: 1. 套管: 包含穿梁、板、柱、墙等各种类型、各种材质的套管; 2. 支架: 承重及固定用支架包含在相应清单中, 抗震支架单独计列; 3. 刷油、防腐、绝热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4. 光彩照明系统是指灯具效果通过建筑外立面呈现出来的照明工程, 如: 室外灯具直接安装在建筑外立面上或灯光投射到建筑外立面上均属于光彩照明系统, 其余室外灯具不在本系统中考虑; 5. 其他电气系统指: 本节未列的电气安装系统。其他电气系统必须根据设计文件确定的项目, 明确描述并包括完成该项目所有的工作内容应需的设备材料的安装, 以及系统调试、成品保护等。6. 各系统内容均包括完成本系统所需的措施与组织, 器具及设备线路连接、防火封堵、支架/基础、防腐绝热、系统标志标识、系统调试等。

第二章 通风空调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2001	空调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空调风系统设备、风管、部件、支架、刷油、防腐、绝热 2. 空调水系统管道、附件、套管、支架、刷油、防腐、绝热
CZ0202002	通风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通风系统设备、风管、部件、支架、刷油、防腐、绝热
CZ0202003	防排烟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防排烟系统设备风管、部件、支架、刷油、防腐
CZ0202004	冷却循环水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系统设备、管道、附件、套管、支架、刷油、防腐
CZ0202005	净化空调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净化空调风系统设备、风管、部件、支架、刷油、防腐、绝热 2. 净化空调水系统设备、管道、附件、套管、支架、刷油、防腐、绝热
CZ0202006	人防通风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设计的人防防护单元以防护墙外边线所包围的建筑面积计算	风管、支架、刷油、超压排气阀门、套管、换气堵头、手动密闭阀门、风口、密闭式斜插板阀、对开多叶调节阀、消声器、静压箱、过滤吸收器、除尘设备、风机、设备支架及减震器材安装及调试
CZ0202007	抗震支架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抗震支架制安
<p>注：1. 空调系统包含风系统及水系统； 2. 套管：包含穿梁、板、柱、墙等各种类型、各种材质的套管； 3. 支架：承重及固定用支架包含在相应清单中，抗震支架单独计列； 4. 刷油、防腐、绝热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5. 各系统内容均包括完成本系统所需的措施与组织，器具及设备线路连接、防火封堵、支架/基础、防腐、绝热、系统标志标识、系统调试等。</p>					

第三章 采暖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3001	采暖换热站、热交换站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MW	1. 按建筑面积计算 2. 按系统最大热负荷计算	市政供热管网至小区换热站/热交换站(含)间的设备、管道、部件、支架、刷油、防腐、敷设、套管、设备支架、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CZ0203002	采暖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小区换热站/热交换管道出口至采暖系统末端设备、管道、部件、支架及辅助项目制安
CZ0203003	抗震支架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抗震支架制安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套管: 包含穿梁、板、柱、墙等各种类型、各种材质的套管; 2. 支架: 承重及固定用支架包含在相应清单中, 抗震支架单独计列; 3. 刷油、防腐、绝热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4. 各系统内容均包括完成本系统所需的措施与组织, 器具及设备线路连接、防火封堵、支架/基础、防腐、绝热、系统标志标识、系统调试等。 					

第四章 建筑智能化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作内容
CZ0204001	公共服务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系统 /m ²	1. 按设计图示系统数量计算 2. 按系统所服务建筑面积计算	系统内所有设备安装及防雷接地, 跳线及尾纤的布放, 模块卡接, 各类管线缆的敷设, 接地、接线、链接, 软件功能参数设置, 链路及通电测试, 软件编制、调试、试运行等
CZ0204002	智能卡应用系统				
CZ0204003	物业管理系统				
CZ0204004	信息设施运行系统				
CZ0204005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				
CZ0204006	通用业务系统				
CZ0204007	专业业务系统				
<p>注: 1. 各系统内容均包括完成本系统所需的措施与组织, 器具及设备线路连接、防火封堵、支架/基础、防腐、绝热、系统标志标识、系统调试等。</p>					

第五章 消防安装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5001	消火栓灭火系统	1. 水源 2. 水消防系统种类 3. 供水方式 4. 消防用水量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消防设施与附件采购与安装； 3. 系统性试验；
CZ0205002	水喷淋灭火系统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消防设施与附件采购与安装； 3. 系统性试验；
CZ0205003	大空间智能灭火系统		m ²	1. 按所服务面积计算 2.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消防设施与附件采购与安装； 3. 系统性试验；
CZ0205004	细水雾灭火系统		m ²	1. 按所服务面积计算 2.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消防设施与附件采购与安装； 3. 系统性试验；
CZ0205005	气体灭火系统	1. 气体灭火场所 2. 气体灭火介质 3. 设计储量	m ²	1. 按所服务面积计算 2.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驱动装置、喷头、贮存装置、称重检漏装置、无管网气体灭火装备等全部工程内容； 3. 系统性试验；
CZ0205006	泡沫灭火系统		m ²	1. 按所服务面积计算 2.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包括管道、泡沫发生器、泡沫比例混合器、泡沫液贮罐、喷头等全部工程内容； 3. 系统性试验；
CZ020500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系统形式及系统组成 2. 火灾自动报警设备设置原则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桥架、配管、线缆、套管及其附件采购及安装；设备（管道）支架、基础制安及设备接地；软件安装与调试；单体调试； 3.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CZ0205008	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1. 系统形式及系统组成 2. 应急广播设备设置原则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桥架、配管、线缆、套管及其附件采购及安装；设备（管道）支架、基础制安及设备接地；软件安装与调试；单体调试； 3.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5009	防火门监控系统	1. 系统形式及系统组成 2. 防火门监控设备设置原则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桥架、配管、线缆、套管及其附件采购及安装；设备（管道）支架、基础制安及设备接地；软件安装与调试；单体调试； 3.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CZ0205010	消防电气监控系统	1. 系统形式及系统组成 2. 消防电气监控设备设置原则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桥架、配管、线缆、套管及其附件采购及安装；设备（管道）支架、基础制安及设备接地；软件安装与调试；单体调试； 3.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CZ0205011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 系统形式及系统组成 2. 电气火灾监控设备设置原则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桥架、配管、线缆、套管及其附件采购及安装；设备（管道）支架、基础制安及设备接地；软件安装与调试；单体调试； 3.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CZ0205012	其他消防系统	1. 系统形式及系统组成 2. 其他消防系统设备设置原则	1. m ² 2. 点位	1. 以 m2 计量，按建筑面积计算 2. 以点位计量，按末端点位数量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桥架、配管、线缆、套管及其附件采购及安装；设备（管道）支架、基础制安及设备接地；软件安装与调试；单体调试； 3.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CZ0205013	抗震支架	1. 支架类型 2. 支架材质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安装及调试

注：1. 套管：包含穿梁、板、柱、墙等各种类型、各种材质的套管；
2. 支架：承重及固定用支架包含在相应清单中，抗震支架单独计列；
3. 刷油、防腐、绝热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4. 大空间智能灭火系统包含配套控制系统；
5. 其他消防系统指：本节未列的消防安装系统。其他消防系统必须根据设计文件确定的项目，明确描述并包括完成该项目所有的工作内容应需的设备材料的安装，以及系统性调试与试运行、成品保护等；
6. 成品保护、单价措施项目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第六章 给排水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作内容
CZ0206001	给水系统	1. 管道材质 2. 附件材质 3. 主要管道规格 4. 主要附件型号 5. 主要附件规格 6. 主要设备名称 7. 主要设备性能参数 8. 主要设备数量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及附件采购与安装; 3. 预留孔洞及封堵 4. 管道消毒冲洗; 5. 系统性试验;
CZ0206002	污水系统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及附件采购与安装; 3. 预留孔洞及封堵; 4. 系统性试验;
CZ0206003	雨水系统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及附件采购与安装; 3. 预留孔洞及封堵 4. 系统性试验;
CZ0206004	中水系统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及附件采购与安装; 3. 预留孔洞及封堵; 4. 系统性试验;
CZ0206005	其他管道系统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1. 包括设备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及附件采购与安装; 3. 预留孔洞及封堵; 4. 系统性试验;
CZ0206006	抗震支架		1. 支架类型 2. 支架材质	m ²	按建筑面积计算
注: 1. 卫生洁具包含在给水系统中, 污水系统中不再考虑; 2. 套管: 包含穿梁、板、柱、墙等各种类型、各种材质的套管; 3. 支架: 承重及固定用支架包含在相应清单中, 抗震支架单独计列; 4. 刷油、防腐、绝热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5. 成品保护、单价措施项目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第七章 燃气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作内容
CZ0207001	燃气工程	1. 管道材质 2. 附件材质 3. 主要管道规格 4. 主要附件型号、规格 5. 主要燃气设备、器具名称 6. 主要燃气设备、器具规格型号 7. 主要燃气设备、器具数量	1. m ² 2. 户	1. 按建筑面积计算 2. 按表计安装户数计算	1. 包括设备器具的采购与安装; 2. 管道、阀门、支架、套管及附件采购与安装; 3. 预留孔洞及封堵; 4. 系统性试验;
注: 1. 套管: 包含穿梁、板、柱、墙等各种类型、各种材质的套管; 2. 支架: 承重及固定用支架包含在相应清单中, 抗震支架单独计列; 3. 刷油、防腐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4. 成品保护、单价措施项目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					

第八章 电梯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8001	直梯	1. 名称 2. 型号 3. 用途 4. 层站数 5. 档次 6. 控制方式 7. 提升高度、速度 8. 运转调试要求 9. 驱动方式 10. 承重要求 11. 轿厢尺寸 12. 曳引方式 13. 装修标准 14. 机房设置	部	按部数计算	1. 包括电梯设备、轨道、支架采购安装； 2. 设备配套控制箱至电梯的电缆、箱体安装，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的安装，五方通话管线敷设等； 3. 系统调试
CZ0208002	自动扶梯	1. 名称 2. 型号 3. 用途 4. 档次 5. 提升高度、速度 6. 运转调试要求 7. 驱动方式 8. 承重要求	部	按部数计算	1. 包括电梯设备、轨道、支架采购安装； 2. 设备配套控制箱至电梯的电缆、箱体安装，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的安装； 3. 系统调试
CZ0208003	自动步行道	1. 名称 2. 型号 3. 用途 4. 档次 5. 运送长度、速度 6. 运转调试要求 7. 驱动方式 8. 承重要求	部	按部数计算	1. 包括电梯设备、轨道、支架采购安装； 2. 设备配套控制箱至电梯的电缆、箱体安装，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的安装； 3. 系统调试
CZ0208004	轮椅升降台	1. 名称 2. 型号 3. 用途 4. 层数 5. 站数 6. 档次 7. 提升高度、速度 8. 运转调试要求 9. 驱动方式 10. 承重要求 11. 曳引方式 12. 档次	部	按部数计算	1. 包括电梯设备、轨道、支架采购安装； 2. 设备配套控制箱至电梯的电缆、箱体安装，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的安装； 3. 系统调试
CZ0208005	其他电梯	1. 名称 2. 型号 3. 用途 4. 档次 5. 运转调试要求 6. 驱动方式 7. 承重要求	部	按部数计算	1. 包括电梯设备、轨道、支架采购安装； 2. 设备配套控制箱至电梯的电缆、箱体安装，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的安装； 3. 系统调试
<p>注：1. 电梯设备包含相应项目对应的电梯、电梯的控制按钮、层站显示等； 2. 线缆包含相应项目对应的各类桥架、电气配管、电线、电缆等； 3. 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包含相应项目对应的管道支架、桥架支架、设备支架和各种套管、防火封堵、基础、防腐绝热等； 4. 成品保护、单价措施项目等内容均包含于相应清单中。</p>					

第九章 总图管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209001	室外配电及照明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室外场地面积计算	系统管网土方挖、填，管道固定、包封、线缆、支架、照明器具、箱、柜，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CZ0209002	室外视频监控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室外场地面积计算	系统管网土方挖、填，管道固定、包封、线缆、支架、监控器具、箱、柜，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CZ0209003	室外广播、音响系统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 ²	按室外场地面积计算	系统管网土方挖、填，管道固定、包封、线缆、支架、广播器具、箱、柜，基础构件及辅助项目制安
CZ0209004	给水管网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m/m ²	按设计图示管道管中心线长度计算或系统管网服务建筑面积计算	管沟挖填，管道基础、支架、支墩、包封、管道、管件、阀门、法兰安装，管道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漆，管道除锈、刷漆、保温、保护层标识、水压试验及水冲洗、消毒冲洗等
CZ0209005	消防管网				
CZ0209006	中水管网				
CZ0209007	雨水管网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CZ0209008	污水管网				
CZ0209009	供热管网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CZ0209010	燃气管网	1. 材质及类型 2. 设备或材料规格、参数 3. 品牌档次 4. 执行规范/标准			

注：1. 各管网内容均包括完成本系统所需的措施与组织，器具及设备线路连接、防火封堵、支架/基础、防腐、绝热、系统标志标识、系统调试等。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清单 及计算规则

可行性研究或方案设计后项目清单

竖向土石方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1	竖向土石方工程	1. 建设条件 2. 地质情况 3. 取土、弃土运距 4. 其他	m ³	从原始地貌标高至道路结构层、园林绿化结构层（种植土）底标高以体积计算	包括竖向土石方开挖、回填、余方弃置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2	道路工程	1. 道路等级 2. 横断面布置 3. 路面结构厚度 4. 其他	m ²	1. 按主体结构长度计算 2. 按主体结构面积计算	包括土石方工程、路基处理、路面结构、路沿石、人行道及树池、护坡、挡墙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201	路基处理	1. 路基地址情况 2. 处理方式及范围 3. 其他		按设计道路路面面积计算	包括提高地基承载能力、保证地基稳定而采取的处理措施等
FZ030202	机动车道	1. 横断面布置 2. 结构形式 3. 其他		按设计机动车道路面面积计算	包括路床整形、碾压、基层、面层铺筑、碾压、养护等。
FZ030203	非机动车道			按设计非机动道路面面积计算	
FZ030204	人行道、路沿石及树池	1. 横断面布置 2. 人行道结构形式 3. 路沿石布置方式 4. 其他		按设计人行道路面积计算，不扣除各种井、树池所占面积	包括清理人行道路床、基层、面层铺筑、碾压、养护、沿石安砌、树池（花池）边框安砌等
FZ030205	附属工程	1. 结构名称 2. 其他	按设计道路路面面积计算	包括护坡、挡墙、排水沟、截水沟等	
<p>注：竖向土石方开挖及回填深度：道路工程为从原始地貌标高算至道路结构层标底高，桥梁工程算至桥面、地面或河床设计标高；管网工程、综合管廊工程、水处理工程均算至设计回填标高，园林绿化工程算至结构层（种植土）底标高。</p>					

桥涵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3	桥涵工程	工程类型	m ²	1. 按设计桥梁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2. 按通道、箱涵设计结构外围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桥涵土石方工程，基坑与边坡支护，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及附属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301	桥梁工程	1. 荷载等级（通行要求） 2. 结构形式 3. 材质 4. 平面布置 5. 横断面布置 6. 其他		按设计桥梁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除竖向土石方之外的其他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基坑与边坡支护、基础工程、上部结构、下部结构、桥面系以及其他附属工程
FZ030302	通道箱涵工程	1. 结构形式 2. 材质 3. 平面布置 4. 横断面布置 5. 其他		按通道、箱涵设计结构外围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除竖向土石方之外的其他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基坑与边坡支护、基础工程、主体结构、滑板制作、通道、箱涵顶进以及其他附属工程

注：1. 本规则桥涵工程包括依附于本体结构的车行道及人行道。
2. 设计桥梁水平投影面积计算时桥长：梁式桥为两端桥台伸缩缝间长度，拱式桥为两端桥台起拱线间长度；宽度为桥面结构外缘间距离，包括车行道、分隔带、人行道、护栏等全部宽度。

隧道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4	隧道工程	1. 隧道功能 2. 施工工法 3. 其他	1. m 2. m ²	1. 按设计隧道中心线长度计算 2. 按设计隧道净空最大宽度乘以隧道中心线长度，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岩土体加固，洞内临时设施，隧道开挖，隧道主体，隧道路面，隧道内装饰、防水排水、隧道机电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401	暗挖隧道	1. 地质条件 2. 道路横断面 3. 隧道净面积			包括隧道开挖、支护、隧道主体，隧道内装饰、防水排水、隧道机电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402	盾构隧道	4. 隧道净高、净宽 5. 隧道结构厚度 6. 隧道长度 7. 其他			包括隧道内通风、消防、照明、供配电、监控等
FZ030403	隧道机电工程	1. 隧道净面积 2. 功能要求 3. 设备配备档次 4. 其他			

注：1. 本规则适用于采用暗挖、盾构方式施工的车行、人行隧道及各种专业管线廊道。
2. 本规则中设计隧道中心线长度是指隧道进、出口端面与路线轴线交点间的距离。
3. 隧道管理用房按本规则附录三房屋建筑项目总承包项目清单及计算规则相应规定执行。

绿化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5	绿化工程	1. 工程类型、功能 2. 工程内容、要求 3. 其他	m ²	按设计面积计算	包括各种类型的绿化及景观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

综合管廊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6	综合管廊工程	1. 入廊管线种类 2. 机电功能要求 3. 其他	1. m 2. m ²	1. 按设计管廊中心线长度计算 2. 按设计管廊结构外围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管廊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围护结构，基础工程，管廊主体及与主体相关工程，管廊机电安装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601	管廊土建工程	1. 管廊类型 2. 结构形式 3. 管廊净面积 4. 管廊净断面尺寸积平 5. 面布置 6. 横断面布置 7. 其他			包括除竖向土石方之外的其他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基坑与边坡支护、现浇混凝土管廊、预制管廊主体、管廊装饰及附属等内容
FZ030602	管廊机电工程	1. 管廊类型 2. 结构形式 3. 管廊净面积 4. 管廊净断面尺寸及长度 5. 机电功能要求 6. 平面布置 7. 横断面布置 8. 其他			包括照明、供电系统、通风系统、消防系统、监控系统等安装、调试的工程内容
<p>注：1. 本规则工程范围只包括管廊本体（含标准段、吊装口、通风口、管线分支、端部井等）的土建及机电安装工程，管廊管理用房执行本规则附录三房屋工程总承包项目清单及计算规则中的相关规定。 2. 管廊净断面尺寸应明确舱数和各舱净尺寸（宽、高）。 3. 管廊结构外围水平投影面积按管廊侧墙结构外沿计算，不含各类防水层、保护层等。 4. 管廊内材料运输均包含在各项目工程范围内。</p>					

管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7	管网工程	工程类型			
FZ030701	给水管网	1. 水量、水压设计标准 2. 系统组成及干管(管渠)布置形式 3. 管道材质 4. 管径范围 5. 其他	m	按设计管网(管渠)中心线长度计算,不扣除附属构筑物、关键、阀门及其他附属设备所占长度	包括各专业管网工程的沟槽开挖、地基处理、支护、垫层、基础、管道铺设、阀门及附件安装、附属构筑物及防腐、绝热、检验试验等
FZ030702	雨水管网	1. 水量、水压设计标准 2. 系统组成及干管(管渠) 3. 布置形式 4. 管道材质 5. 管径范围 6. 其他			
FZ030703	污水管网	1. 水量、水压设计标准 2. 系统组成及干管(管渠) 3. 布置形式 4. 管道材质 5. 管径范围 6. 其他			
FZ030704	燃气管网	1. 燃气种类、气源 2. 输气量 3. 设计压力 4. 主干线管网布置 5. 管径范围管道材质 6. 其他	m		
FZ030705	热力管网	1. 热源 2. 输送介质 3. 供热参数 4. 热力网系统组成及管网 5. 布置形式 6. 管道材质 7. 管径范围 8. 其他			
FZ030706	电力管道	1. 管道布置形式 2. 材质、管径			
FZ030707	通信管道	3. 其他			
<p>注: 1. 设计管网中心线长度包括干管和支管长度,支管长度从主管的管中心计算至支管末端或垂直交接的管中心处。 2. 热力管网中心线长度按供水、回水管道长度之和计算。 3. 本规则不包括管沟路面开挖和恢复的工作内容,路面开挖及恢复应另执行本规则其他相应项目。</p>					

水处理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计量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8	水处理工程	1. 水处理类型 2. 设计规模 3. 处理工艺 4. 结构类型 5. 设计范围 6. 其他	座	按设计处理规模以“座”计算	包括水处理工程土石方、地基处理、基坑与边坡支护、装机工程、各种水处理构筑物、厂区单体建筑、厂区道路、厂区绿化、厂区管网、厂区其他构筑物、工艺设备及管道安装以及措施项目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801	水处理构筑物	1. 构筑物名称 2. 设计规模 3. 结构类型 4. 其他			包括除竖向土石方之外的其他土石方、地基处理、基坑与边坡支护、各种构筑物的基础、现浇混凝土结构、砌筑结构、钢筋、钢构件制作、安装等
FZ030802	水处理设备	1. 构筑物名称 2. 设计规模 3. 设备配备要求、档次 4. 其他	座	按设计处理规模以“座”计算	包括构筑物内的工艺设备及管线等
FZ030803	厂区建筑物	1. 使用功能 2. 结构类型 3. 层高 4. 其他	m ²	按设计建筑面积计算	包括厂区建筑物的土石方、建筑物主体结构、装饰、安装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804	厂区道路工程	1. 面层要求 2. 道路结构 3. 其他		按设计道路路面面积计算	包括厂区道路的土石方、路基处理，基层、面层、路沿石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805	厂区绿化工程	1. 绿化率 2. 设计要求 3. 其他		按厂区绿化面积计算	包括厂区绿化工程的土石方、厂区绿化、景观小品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806	厂区管网工程	1. 管网名称 2. 设计要求 3. 其他	m	按厂区管线长度计算	包括厂区给水、雨水、污水、动力、照明、弱电、消防、热力、工艺管网等管网铺设(含土石方工程、管线铺设、检查井、路灯等)的全部工程内容
FZ030807	其他附属构筑物	1. 构筑物名称 2. 其他	座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其他附属构筑物建筑、装饰、安装等全部工程内容

注：1. 本规则适用于净水工程的取水、净水厂、加压泵站、排水工程的污水处理厂、排水泵站、污泥处理厂等工程。
2. 水处理类别按取水、净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等进行区分。

路灯及照明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FZ0309	路灯及照明工程	工程类型	1. m 2. m ²	1. 按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计算 2. 按设计广场面积计算 3. 按设计景观亮化面积计算	包括道路照明、桥涵照明、隧道照明、广场照明、桥梁亮化、景观亮化等全部工程内容
FZ030901	照明工程	1. 道路等级、横断面（景观亮化部位） 2. 照明设计标准 3. 电源负荷等级、总负荷估算容量	1. m 2. m ²	1. 按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计算 2. 按设计广场面积计算	包括供电设备安装、配电线路、灯杆、灯具及附属设施等
FZ030902	亮化工程	4. 电源、拟提供电源的电压等级、回路数、容量 5. 变配电设备数量、位置设置原则 6. 配电线路导线选择、敷设方式 7. 光源、灯具类型、灯具布置方式 8. 节能要求、措施 其他	m ²	按设计景观亮化面积计算	
<p>注： 1. 道路及照明工程是指市政设施及绿化、景观范围内的路灯照明及景观亮化工程。 2. 工程类型区分道路照明、桥涵照明、广场照明、桥梁亮化、景观亮化等。 3. 道路断面需明确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行道及分隔带的宽度及照明范围。 4. 本规则涉及的土（石）方工程均包含在相应项目工程范围内。</p>					

拆除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FZ0310	拆除工程	1. 拆除部位 2. 拆除材料名称、3. 规格 4. 弃渣运距 5. 其他	1. m 2. m ² 3. 座	1. 道路工程按设计道路路面面积计算 2. 桥涵工程按设计桥涵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3. 隧道工程按设计隧道中心线长度计算，或按净空最大宽度乘以隧道中心线长度，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4. 管网工程按设计管网（沟渠）中心线长度计算 5. 综合管廊工程按设计综合管廊中心线长度计算，或按设计管廊结构外围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6. 水处理工程按设计处理规模以“座”计算 7. 照明和亮化工程按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计算，按设计广场面积计算，或按设计景观亮化面积计算	包括拆除、清理、渣土外运等全部工程内容

初步设计后项目清单

土石方工程

第一章 竖向土石方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1001	竖向土石方开挖	1. 土(石)方类别 2.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开挖、修整底、边坡、场内运输等
CZ0301002	竖向土石方回填	1. 密实度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 3. 填方来源、运距 4. 其他			包括取土、运输、回填、压实等
CZ0301003	余方弃置	1. 余方类别 2. 外运运距 3. 其他		按挖方工程量减利用回填方体积计算	包括装车运输至弃置点等
<p>注：</p> <p>1. 土(石)方类别应根据工程勘察报告进行划分，由投标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工程勘察报告等相关地勘情况自主报价。</p> <p>2. 竖向土石方开挖及回填深度为原始地貌标高至道路结构层、园林绿化结构层(种植土)底标高的平均深度。</p> <p>3. 土(石)方开挖应区分挖土、石及淤泥、石方爆破等分别编码列项。</p> <p>4. 竖向土(石)方开挖应按开挖前天然密实体积(自然方)计算。</p>					

第二章 其他土石方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2001	土石方开挖(明挖)	1. 土(石)方类别 2. 开挖深度 2.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垫层水平投影面积乘以开挖深度以体积计算	包括土石方(含障碍物)开挖、基底钎探、基底及边坡修整、场内运输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02002	土石方开挖(暗挖)			按设计图示断面面积乘以长度以体积计算	包括土石方(含障碍物)开挖、基底钎探、基底及边坡修整、场内运输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02003	回填	1. 密实度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 3. 填方来源、运距 4. 其他		按挖方工程量减去基础、构筑物等埋入体积计算	包括取土、运输、回填、压实、土工合成材料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02004	余方弃置	1. 余方类别 2. 外运运距 3. 其他	m ³	按挖方工程量减利用回填方体积计算	包括装车运输至弃置点等

道路工程

第三章 路基处理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3001	路基处理	1. 地勘情况 2. 处理方式 3. 主要设计参数 4. 其他	m ²	按路基处理面积算	包括提高路基承载力、保证路基稳定而采取的处理措施等

第四章 道路基层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发包人要求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4001	多合土基层	1. 材料品种、规格 2. 厚度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不扣除各种井、平石所占面积	包括路床整形、碾压，基层铺筑、碾压、养护等
CZ0304002	砂砾（碎）石基层				
CZ0304003	沥青（稳定）碎石基层				
CZ0304004	水泥稳定砂砾（碎）石				
CZ0304005	水泥混凝土基层				
注： 1. 道路基层厚度应以压实后的基层厚度进行描述。 2. 道路基层设计截面如为梯形时，应按其截面平均宽度计算面积。					

第五章 道路面层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5001	沥青混凝土面层	1. 材料品种、规格 2. 厚度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不扣除各种井所占面积	包括清理下承面，拌合、运输、摊铺、整形、接缝处理，压实（初压、复压、终压）等
CZ0305002	水泥混凝土面层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2. 厚度 3. 其他			包括清理基层，路面浇筑（含模板、钢筋网片、传力杆、拉杆）、伸缝、缩缝设置，表面处理、路面养护等
注： 1. 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中包括其底下透层、封层、粘接层及土工合成材料。 2. 混凝土路面包括胀缝、缩缝、纵缝的设置。 3. 水泥混凝土路面项目中表面处理包括面层的饰面油漆、涂料、抛光、打蜡、造型拼装、成孔挖缺、拉毛、压痕或刻防滑槽、嵌缝、勾缝等。					

第六章 人行道及其他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6001	块料人行道	1. 块料品种、规格 2. 结合层材料品种、厚度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不含树池面积)计算, 不扣除各种井所占面积	包括结合层、块料铺设、灌缝等
CZ0306002	水泥混凝土人行道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2. 厚度 3. 其他			包括混凝土浇筑(含模板), 伸缝、缩缝, 表面处理, 路面养护等
CZ0306003	沥青混凝土人行道	1. 沥青混凝土种类 2. 厚度 3. 其他			包括清理下承面, 拌合、运输、摊铺、整形、接缝处理, 压实(初压、复压、终压)等
CZ0306004	其他面层	1. 面层品种、规格 2. 结合层材料品种、厚度 3. 其他			包括结合层、面层铺设、灌缝、养生等
CZ0306005	路侧(平、缘)石安砌	1. 路沿石材质、规格 2. 基础、垫层材料种类 3.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中心线长度计算	包括开槽、垫层、靠背(含模板), 路沿石安砌、勾缝、养护等
CZ0306006	树池(花池)砌筑	1. 材料品种、规格 2. 树池(花池)尺寸 3. 盖面材料品种、规格 4. 其他	个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开槽、垫层铺筑、树池边框安砌、盖面安装、渣土处理等

第七章 道路附属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7001	护坡	1. 结构形式 2. 材料品种、规格 3. 厚度 4.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护坡基础, 砌筑或浇筑及养护等
CZ0307002	挡墙	1. 结构形式 2.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3. 钢筋品种、规格 4.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垫层、基础, 砌筑或浇筑挡墙, 钢筋、模板、脚手架, 泄水孔及滤层, 沉降缝等
CZ0307003	排(截)水沟、边沟	1. 结构形式 2. 材质 3. 净面积 4.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中心线长度计算	包括现浇沟渠、预制沟渠、砌筑沟渠等相关的全部工程内容
CZ0307004	预留管线通道	1. 结构形式 2. 材质 3. 截面尺寸 4.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中心线长度计算	包括垫层、基础, 管道铺设、模板、防腐等全部工作内容

注:

1. 护坡结构形式包括干砌、浆砌、块石、预制块、生态护坡、挂网(喷锚)护坡等形式, 分别编码列项, 生态护坡不包括护坡上栽植苗木、铺种草皮、喷播草种等内容。

2. 挡墙、排(截)水沟、边沟、通道等结构形式区分现浇混凝土、预制砼构件、砌筑等结构形式分别编码列项。

第八章 交通设施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8001	交通标志、标线	1. 类型 2. 设计内容 3. 设置要求 4. 其他	m	1. 按设计图示以道路中心线长度计算	包括标志杆件土石方开挖、回填,基础(含模板),预留、预埋设置,接地设置,标志板、标志牌、杆件制作、安装、喷涂等
CZ0308002	交通防护设施	1. 类型 2. 防护设施内容 3. 设置要求 4. 其他			包括土石方开挖、回填,基础(含模板、钢筋),预埋件设置,隔离栏、护栏、防眩板、防抛网等制作、运输、安装等
CZ0308003	交通管理设施	1. 类型 2. 管理设施内容 3. 管理系统功能要求 4. 其他			包括信号灯,基础(含模板、钢筋),灯杆、线缆、手孔井以及系统控制设备及配管、配线,控制软件及系统调试等
<p>注:</p> <p>1. 交通标志、标线包括标志、标线、标牌、杆件制作、安装等全部工程内容。</p> <p>2. 交通防护设施包括隔离栏、护栏、防眩板、防抛网等全部工程内容。</p> <p>3. 交通管理设施包括信号灯、信号控制系统、监控系统、智能引导系统等全部工程内容。</p> <p>4. 交通设施工程基础土石方开挖、回填、运输、余方处置等应包括在相应项目内。</p>					

桥涵工程

第九章 桩基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09001	灌注桩	1. 地勘情况 2. 桩径、桩长 3.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4. 钢筋品种、规格 5. 其他	1. m 2. m ³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桩长(包含桩尖)计算 2.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桩长(包含桩尖)乘以桩的断面面积以体积计算	包括钢护筒埋设、成孔、固壁、钢筋笼制安、混凝土浇筑、声测管、现场清理、桩头处理等
CZ0309002	预制桩	1. 地勘情况 2. 预制桩种类 3. 桩截面、桩长 4. 桩身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5. 其他			包括桩机竖拆、移位、沉桩、接桩、送桩、桩尖制安、桩芯填充、桩头处理等
CZ0309003	钢管桩	1. 地勘情况 2. 材质、规格 3. 桩截面、桩长 5. 其他	t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包括桩机竖拆、移位、沉桩、接桩、送桩、管内取土、填芯填充、桩头处理等
CZ0309004	钻孔压浆桩	2. 材质、规格 3. 桩截面、桩长 5.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桩长(包含桩尖)计算	包括成孔、固壁、钢筋、混凝土、桩尖、截桩、场地清理等全部工程内容

第十章 地基处理及基坑与边坡支护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0001	地基处理	1. 处理方式 2. 主要设计参数 3. 其他	m ²	按地基处理面积计算	包括地基强夯、预压、粒料类振冲挤密、换填、抛石挤淤、注浆等处理方式以及余方弃置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10002	基坑（边坡）支护	1. 支护方式 2. 主要设计参数 3. 其他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基坑（边坡）所需支护面的面积计算	包括用于地下结构施工及基坑周边环境安全的全部支护、加固、保护措施、支护监测及拆除清理等内容

第十一章 现浇混凝土构件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10001	现浇混凝土基础	1. 构件名称 2.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3. 钢筋品种、规格 4.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垫层、混凝土、钢筋、模板、脚手架或支架（含基础），场地清理等
CZ0311002	现浇混凝土承台				包括混凝土、钢筋、模板、脚手架或支架（含基础）、施工缝、沉降缝、支座预埋件、防震锚栓等
CZ0311003	现浇混凝土底板				
CZ0311004	现浇混凝土侧墙				
CZ0311005	现浇混凝土顶板				
CZ0311007	现浇混凝土墩（台）身				
CZ0311008	现浇混凝土支撑梁、横梁、连系梁				
CZ0311009	现浇混凝土盖梁				
CZ0311010	混凝土拱桥拱座				
CZ0311011	现浇混凝土拱桥拱肋				
CZ0311012	现浇混凝土拱圈				
CZ0311013	现浇混凝土索塔				
CZ0311014	现浇混凝土梁				
CZ0311015	现浇混凝土板				
CZ0311016	现浇混凝土板柱				
CZ0310017	现浇混凝土墙、挡墙				
CZ0311018	现浇混凝土防撞护栏				
CZ0311019	现浇混凝土搭板				
CZ0311020	现浇混凝土楼梯				
CZ0311021	现浇混凝土桥面铺装				
CZ0311022	现浇混凝土其他构件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台身包括台帽、耳墙、背墙；墩身包括墩帽、支座垫石。 2. 混凝土桥面铺装包括桥面连续、铺装的所有工作内容 3. 预埋件、地锚、对拉螺栓、变形缝、止水带、排水管（泄水孔）等包括在相应项目中。混凝土体积不扣除钢筋、铁件、螺栓、波纹管、排水管、止水带等占位。 4.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构件执行现浇钢筋混凝土构件相应项目，其工程内容还应包括预应力钢筋、钢绞线、锚具、波纹管、压浆等全部工程内容。 5. 钢筋混凝土构件需要设置垫层的，其工程内容还应包括垫层，但垫层工程量不另行计算。 					

第十二章 装配式混凝土构件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2001	装配式混凝土柱(墩)	1. 构件名称 2.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3. 钢筋(钢绞线)品种、规格 4.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扣除空心体积以体积计算	包括构件预制及养护、钢筋(钢绞线)制安及张拉、构件场内运输、构件吊装安装、接缝及接头等
CZ0312002	装配式混凝土梁				
CZ0312003	装配式混凝土板				
CZ0312004	装配式混凝土拱桥构件				
CZ0312005	装配式混凝土楼梯				
CZ0312006	装配式混凝土箱涵				
CZ0312007	装配式混凝土管廊				
CZ0312008	装配式混凝土其他构件				
注： 1. 混凝土体积不扣除钢筋、铁件、螺栓、波纹管、排水管、止水带等占位。 2. 以上装配式混凝土构件如采用顶进施工，工程内容还应包括顶进、注浆、出渣、余方处置等全部工程内容。					

第十三章 砌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3001	砌筑基础	1. 构件名称 2. 砌筑材料品种、规格 3.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垫层、砌筑、勾缝、抹灰、泄水孔(含滤层)、变形缝、沉降缝、脚手架等
CZ0313002	砌筑柱、墩(台)身				
CZ0313002	砌筑墙				
CZ0313003	砌筑拱桥结构				
CZ0313004	其他砌筑				
注： 1. 砌体材质包括砖、石、砌块等。 2. 排水管(泄水孔)、变形缝、止水带、防潮层、预埋铁件等应包括在相应项目工程内容中。					

第十四章 钢结构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4001	钢梁	1. 结构形式 2. 钢材品种油漆品种、色彩、工艺要求 3. 其他	t	按设计图示(包含剪力钉)以质量计算, 不扣除孔眼、单个面积在0.3m ² 以内的孔洞的质量, 焊条、铆钉、螺栓等不另增加质量	包括制作、运输、安装、支架、支撑(含基础), 探伤、防火、防腐、面漆等
CZ0314002	钢拱				
CZ0314003	悬(斜拉)索体系				
CZ0314004	钢楼梯				
CZ0314005	钢桁架				
CZ0314006	其他钢构件				

第十五章 桥涵附属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5001	桥梁支座	1. 材质、规格 2. 预埋钢板规格 3. 其他	个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预埋件及支座制作、安装等
CZ0315002	涵底铺砌	1. 结构名称 2. 材料品种、规格 3. 厚度 4.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修整边坡, 砌筑或浇筑及养护等
CZ0315003	护(锥)坡	1. 结构名称 2. 材料品种、规格 3.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修整边坡, 砌筑或浇筑及养护等
CZ0315004	隔声屏	1. 材质要求 2. 结构形式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础、预埋件、隔声屏及附件安装等
CZ0315005	桥梁伸缩缝	1. 伸缩缝种类、规格、型号 2.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3.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预埋件及钢筋制安, 伸缩缝安装, 混凝土浇筑及养护等
CZ0315006	栏杆、护栏	1. 材质、规格 2.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栏杆制作、安装、除锈、刷油等
CZ0315007	桥面排(泄)水	1. 材质要求 2. 结构形式 3.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雨水口、管道、落水槽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15008	装饰工程	1. 装饰部位 2. 装饰做法 3. 材料、材质要求 4.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结合层及面层等
CZ0315009	电梯工程	1. 名称 2. 型号、档次 3. 提升高度、速度 4. 驱动方式 5. 承重要求 6. 运转调试要求	m ²	1. 按设计桥梁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2. 按通道、箱涵设计结构外围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轨道、支架、电梯设备、设备配套控制箱至电梯的箱柜、电缆、调试等
<p>注:</p> <p>1. 装饰工程基层中应包含基层处置、填充层、隔离层、找平层等内容; 结合层包含粘接层、龙骨、支架、预埋件等; 面层包含干挂、镶贴、涂装和油漆等。</p> <p>2. 电梯工程按直梯、自动扶梯等分别列项; 直梯在型号描述中应明确是否有机房。</p> <p>3. 护(锥)坡区分干砌、浆砌、块石、预制块、生态护坡等分别编码列项。不包括生态护坡栽植苗木、铺种草皮、喷播草种等工程内容。</p>					

第十六章 防水、防腐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6001	防水工程	1. 部位 2. 找平层做法 3. 防水材料品种、规格 4. 保护层做法 5.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找平层、防水层、保护层铺设（砌筑）等
CZ0316002	防腐工程	1. 部位 2. 防腐材料品种、规格 3. 保护层做法 4. 其他	m ²		包括基层处理，找平层、防腐层、保护层铺设（砌筑）等
<p>注： 1. 搭接及附加层面积不计入清单工程量内。</p>					

第十七章 绿化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7001	绿地整理	1. 场地现状 2. 土方处理方式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以绿化面积计算	包括各部位的基底清理，材料运输，结构层铺设，种植土回（换）填，地形塑造，弃渣外运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17002	栽（移）植花木植被	1. 花木配置要求 2. 主要植物种类、规格 3. 成活率要求 4. 养护要求 5. 其他	1. 株 2. m ² 3. m ²	1.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2. 按设计图示以长度计算 3. 按设计图示以绿化面积计算	包括各类花木的种植穴开挖，种植土回（换）填，起挖、运输、栽植、养护及防护措施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17003	绿地灌溉	1. 水源 2. 灌溉方式 3. 管材材质、规格 4.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5. 其他	m ²	1. 按设计绿化面积计算	包括开挖、回填，管道埋设，阀门、水表、喷头等安装，阀门井砌筑，喷灌设备安装、调试等
<p>注： 1. 栽（移）植花木项目包括起挖、栽（移）植乔木、灌木、竹类、棕榈类、绿篱、攀缘植物、色带、花卉、垂直墙体绿化种植、花卉立体布置、草皮、植草砖内植草、假山上植物等。 2. 土石方开挖、运输、回填、余方处置等应包括在相应项目内。 3. 灌溉方式分为浇灌、喷灌、滴灌等方式。</p>					

综合管廊工程

第十八章 现浇钢筋混凝土管廊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8001	现浇混凝土管廊底板	1. 垫层材质、规格、厚度 2.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3. 钢筋品种、规格 4.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不扣除面积小于0.3m ² 的孔洞所占体积	包括垫层，本体混凝土浇筑、养护，模板、钢筋、脚手架等
CZ0318002	现浇混凝土管廊侧墙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2. 钢筋品种、规格			包括混凝土浇筑、养护，模板、钢筋、脚手架（支架），变形缝（施工缝）等
CZ0318003	现浇混凝土管廊顶板	3. 其他			
CZ0318004	其他现浇混凝土构件	1. 构件名称 2.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3. 钢筋品种、规格 4. 其他			包括混凝土浇筑、养护，模板、钢筋、脚手架（支架）等
<p>注：</p> <p>1. 管廊底板工程量不包含垫层体积，但垫层应综合在底板项目内。</p> <p>2. 混凝土柱、梁、楼梯、支墩及其他构件按其他现浇混凝土构件编码列项。附墙柱并入混凝土墙内计算，板下梁并入顶板内计算。</p>					

第十九章 管廊附属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19001	管廊防水	1. 防水材质、规格、工艺做法 2. 保护层做法、材质、规格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处理，防水层（含搭接及附加层）铺设，防水保护层铺设砌筑等
CZ0319002	防火封堵（墙）	1. 材质、规格、做法 2.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墙体砌筑、封堵、表面处理等
CZ0319003	门、窗	1. 种类、规格 2. 材质要求 3. 其他	个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门（窗）安装、五金件安装等
CZ0319004	格栅、格板	1. 材质、规格 2.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安装、固定等
CZ0319005	楼梯、台阶	1. 构件名称 2. 材质、规格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包括制作、运输、安装等
CZ0319006	栏杆	1. 构件名称 2. 材质、规格 3. 其他	m	按设计图示长度计算	包括制作、运输、安装，防腐、防锈等
CZ0319007	管廊装饰	1. 装饰部位 2. 装饰材料品种、规格、施工工艺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地面、墙面、天棚、辅助用房等基层处理、结合层、面层等
<p>注：</p> <p>1. 防水工程量不计搭接及附加层面积。</p> <p>2. 防水保护层做法一般分为砌筑、聚苯乙烯泡沫板、聚苯板、细石混凝土等保护方式。</p> <p>3. 管廊装饰基层处理包括填充、隔离、找平、垫层等方式，结合层包括粘结层、龙骨、骨架、支架、预埋件等，面层包括饰面油漆、涂料、造型拼装等。</p>					

第二十章 管廊机电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0001	供电及照明系统	1. 设备名称 2. 系统设计要求 3. 材质、规格 4. 其他参数	m	以管廊中心线长度计算	包括设备、管线及附件、防雷接地、调试等
CZ0320002	通风系统				包括设备、管道、阀门及附件等
CZ0320003	消防系统				
CZ0320004	排水系统				
CZ0320005	安防系统	包括设备、管线及附件、防雷接地、调试等			
CZ0320006	标识系统	1. 管廊净断面 2. 标识类型 3. 材质、规格 4. 其他			包括标识、标牌、标杆等
CZ0320007	支吊架系统	1. 管廊净断面 2. 支架类型 3. 材质、规格 4. 其他			包括支吊架及附件的制安等

隧道工程

第二十一章 隧道开挖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1001	钻爆开挖	1. 开挖部位 2. 开挖断面尺寸 3. 岩土类别 4.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开挖断面面积乘以长度以体积	包括选孔位、钻孔、装药、放炮、安全处理等
XZ0321002	非爆开挖				包括机械破碎、静力破碎、清理堆积、安全处理等
CZ0321003	出渣	1. 出渣部位 2. 渣土类别 3. 隧道长度 4. 弃渣运距 5. 其他			包括洞内出渣、弃渣外运等
CZ0321004	小导管	1. 岩石类别 2. 钢管规格、长度 3. 注浆种类 4. 其他	1. m 2. 根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2.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制作、布眼、钻孔、安装、注浆、检查、封孔等
CZ0321005	管棚	1. 岩石类别 2. 钢管规格、长度 3. 注浆种类 4. 其他	1. m 2. 根	1.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2.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管棚导向墙及其模板、支架，工作室引起的开挖增加量、放线，钻孔，管棚制作、打眼、运输、安装，浆液制作，外加剂、压浆，检查、封孔等
CZ0321006	注浆	1. 浆液种类 2. 配合比	m ³	按设计注浆量以体积计算	包括浆液制作、钻孔注浆、堵孔

注：弃渣运距按照洞口至弃渣场的重心之间的长度计算。

第二十二章 隧道衬砌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2001	拱部衬砌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2. 衬砌厚度 3. 其他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混凝土、钢筋、模板、变形缝、脚手架（支架）等
CZ0322002	边墙衬砌				
CZ0322003	仰拱及底板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2. 仰拱或底板厚度 3. 其他			
CZ0322004	竖井衬砌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2. 衬砌厚度 3. 其他			
CZ0322005	混凝土水沟	1. 水沟断面 2. 衬砌厚度 3. 其他			
CZ0322006	临时衬砌拆除	1. 衬砌材质与厚度 2. 钢支撑种类及规格 3. 其他			包括衬砌及衬砌钢筋、钢支撑拆除、清理等
CZ0322007	柔性防水层	1. 材料品种、规格 2. 厚度 3. 其他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铺设

第二十三章 旁通道、盾构工作井及沉井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3001	旁通道	1、断面 2、混凝土强度等级	m ³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包括混凝土、钢筋、模板、脚手架或支架（含基础）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23002	盾构工作井	1. 工作井平面尺寸、深度 2. 成井方式 3. 其他	座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成井、井内结构的全部工程内容
CZ0323003	沉井	1. 工作井类型 2. 工作井平面尺寸、深度 3.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 4. 钢筋品种、规格 5. 回填要求 6. 其他	座	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包括沉井制作、下沉出土，沉井封底，钢封门安拆，工作井内部结构等

机电工程
第二十四章 隧道机电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4001	供电及照明系统	1. 设备名称 2. 系统设计要求 3. 材质、规格 4. 其他参数	m	以隧道中心线长度计算	包括设备、管线及附件、防雷接地、调试等	
CZ0324002	通风系统					
CZ0324003	消防系统				包括设备、管道、阀门及附件等	
CZ0324004	排水系统					
CZ0324005	安防系统				包括设备、管线及附件、防雷接地、调试等	
CZ0324006	标识系统				1. 隧道净断面 2. 标识类型 3. 材质、规格 4. 其他	包括标识、标牌、标杆等
CZ0324007	支吊架系统				1. 隧道净断面 2. 支架类型 3. 材质、规格 4. 其他	包括支吊架及附件的制安等

第二十五章 管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5001	给水管网	1. 水量、水质、水压设计标准 2. 系统组成及干管(管渠)布置形式 3. 管道材质 4. 管径范围 5. 其他	m	按设计管网(管渠)管中心线长度计算, 不扣除附属构筑物、管件、阀门及其他敷设设备所占长度	包括各专业管网工程垫层、基础、管道铺设、阀门及附件安装, 附属构筑物、防腐绝热、检验试验等内容
CZ0325002	雨水管网	1. 水量、水压设计标准 2. 系统组成及干管(管渠)布置形式 3. 管道材质 4. 管径范围 5. 其他			
CZ0325003	污水管网	1. 水量、水压设计标准 2. 系统组成及干管(管渠)布置形式 3. 管道材质 4. 管径范围 5. 其他			
CZ0325004	燃气管网	1. 燃气种类、气源 2. 输气量 3. 设计压力 4. 主干线管网布置 5. 管道材质 6. 管径范围 7. 其他			
CZ0325005	热力管网	1. 热源 2. 输送介质 3. 供热参数 4. 热力网系统组成及管网布置形式 5. 管道材质 6. 管径范围 7. 其他			
CZ0325006	电力管道				
CZ0325007	通信管道	1. 管道布置形式 2. 材质、管径 3. 其他			
<p>注: 1. 设计管网中心线长度包括干管和支管长度, 支管长度从主管的管中心计算至支管末端或垂直交接的管中心处。 2. 热力管网中心线长度按管中心长度计算。 3. 本规则不包括管沟路面开挖和恢复的工作内容, 路面开挖及恢复应另执行本规则其他相应项目。</p>					

第二十六章 水处理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6001	水处理构筑物	1. 构筑物名称 2. 设计规模 3. 结构型式 4. 其他	座(个)	按设计处理规模以座(个)计算	包括构筑物的基础, 现浇混凝土结构, 预制混凝土结构, 砌筑结构, 钢筋、钢构件制作、安装等
CZ0326002	水处理设备	1. 设备名称 2. 设计规模 3. 设备配备要求、档次 4. 其他	套	按设计处理规模以座(个)计算	包括构筑物内的工艺设备及管线等

附属工程

第二十七章 附属建筑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7001	整体路面	1. 材质要求 2. 厚度	m ²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包括基层、结合层、面层、路牙铺设
CZ0327002	铺装路面	3. 宽度			
CZ0327003	围墙	1. 围墙类型 2. 材质 3. 工程做法 4. 厚度、高度	m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包括各类围墙的基础、墙身结构、装饰及相关措施等
CZ0327004	其他配套建筑物	类型	个	按设计图示以数量计算	如垃圾转运站、中水站(不含内部设备)等其他配套及相关措施等

第二十八章 附属绿化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8001	绿地整理	1. 土壤类别 2. 整理厚度 3. 处理要求	m ²	按图示绿化面积以m ² 计算	包括砍挖、清除、种植土回填、整理绿化用地、绿化起坡造型、屋顶花园基地处理等
CZ0328002	栽(移) 植花木 植被	1. 花木配置要求 2. 主要植物种类、规格 3. 成活率要求 4. 养护要求 5. 其他	m ²	按图示绿化面积以m ² 计算	包括园区内及屋面上栽(移)植花木植被、养护及防护措施等
CZ0328003	绿色灌溉	灌溉点位 间距	m ²	1. 按设计图示以灌溉系统覆盖的绿化面积以面积计算	包括园区内及屋面上养护喷灌及相关措施等

路灯及照明工程

第二十九章 路灯及照明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29001	供配电系统	1. 名称、型号 2. 元器件档次 3. 额定电流 4. 防护等级 5. 基础支架材质、规格 6. 其他	1. 套 2. 系统 3. kVA	1. 按设计图示数量，以套计算 2. 按系统计量 3. 按用电总负荷，以 kVA 计量计算	包括设备、线缆、金属构件、防雷接地及辅助项目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29002	控制系统	1. 名称、型号 2. 安装方式 3. 设备档次 4. 其他	1. 套 2. 系统	1. 按设计图示数量，以套计算 2. 按系统计量	
CZ0329003	照明灯具	1. 名称、型号 2. 元器件档次 3. 额定电流 4. 防护等级 5. 其他	1. 套 2. m	1. 按设计图示数量，以套计算 2. 按道路设计中心线长度，以延长米计算	
CZ0329004	光彩照明系统	1. 名称、型号 2. 类型及设备档次 3. 额定容量 (kV·A) 4. 其他	1. m 2. m ²	1. 按桥梁等设计中心线长度，以延长米计算 2. 按景观、绿化、水域面积计算	包括设备、线缆、用电器具、防雷接地、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29005	供电引入工程	1. 名称、型号 2. 元器件档次 3. 额定电流 4. 防护等级 5. 基础支架材质、规格 6. 其他	1. kVA 2. m	1. 按引入用电总负荷计算 2. 按引入供电线缆长度计算	包括从供电方案接入点至项目供配电系统的设备、配电箱柜、线缆、防雷接地、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等全部工程内容
CZ0329006	配电系统调试	1. 名称 2. 电压 3. 其他	系统		包含仪表校验、测试，设备标识等
<p>注：1. 土石方开挖、运输、回填、余方处置等应包括在相应项目内。 2. 设备包括相应项目对应的高低电压配电柜、变压器、柴油发电机组、配电箱、蓄电池等。 3. 线缆包括相应项目对应的各类桥架、电气配管、电线、电缆等。 4. 金属构件及辅助项目包括相应项目对应的管道支架、桥架支架、设备支架、各种套管、系统调试、防火封堵、基础、模板、防腐绝热等。 5. 用电器具包括相应项目对应的各类灯具、开关插座等。 6. 防雷接地包括避雷针、避雷引下线、避雷网、接地极（板）、接地母线、接地跨接线、桩承台接地、设备防雷装置、阴极保护等电位装置、电涌保护器等。</p>					

第三十章 拆除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30001	拆除道路	1. 拆除材料种类、厚度 2. 弃渣运距 3. 其他	m ²	按拆除部位以面积计算	包括拆除、清理、运输等
CZ0330002	拆除管道	1. 拆除管道材质、管径 2. 运距 3. 其他	m	按拆除部位以延长米计算	包括切割、拆除、码放、运输等
CZ0330003	拆除构筑物	1. 拆除部位 2. 拆除材料名称、规格 3. 弃渣运距 4. 其他	m ³	按拆除部位以体积计算	包括拆除、清理、运输等
CZ0330004	拆除其他	1. 拆除材料名称、规格 2. 运距 3. 其他	1. m 2. m ² 3. 套 4. 根	1. 按拆除长度计算 2. 按拆除面积计算 3. 按拆除数量计算	包括拆除、堆放运输等

第三十一章 措施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内容
CZ0331001	围堰（筑岛）	1. 部位 2. 围堰（筑岛）类型 3. 围堰（筑岛）顶宽、底宽及高度 4. 填心材料 5. 其他	1. m ² 2. m ³ 3. 座	1. 道路工程按设计道路路面面积 2. 桥涵工程按设计桥涵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3. 隧道工程按设计隧道中心线长度计算，或按净空最大宽度乘以隧道中心线长度，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4. 管网工程按设计管网（沟渠）中心线长度计算 5. 水处理工程按设计处理规模以“座”计算 6. 交通设施工程按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计算 7. 路灯工程按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计算，按设计广场面积计算，或按设计景观亮化面积计算	包括堆砌、填心、夯实、临时连通管、拆除、清理等
CZ0331002	施工降（排）水	1. 地勘情况 2. 降（排）水方式 3. 设计要求 4. 其他			包括成井、管道安装、拆除、抽水、值班、设备维修等
CZ0331003	便道	1. 场地条件 2. 部位 3. 结构类型 4. 材料种类 5. 宽度 6. 其他			包括平整、材料运输、铺设、拆除、清理等
CZ0331004	便桥	1. 场地条件 2. 部位 3. 结构类型 4. 材料种类 5. 跨境 6. 宽度 7. 其他			
CZ0331005	施工围挡	1. 围挡材质、规格 2. 高度 3. 其他			包括制作、运输、安拆、处置等
CZ0331006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 机械设备名称 2. 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3. 其他			包括大型机械设备基础安拆、机械设备进出场、安拆、调试等
<p>注意：发承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自行补充其他措施项目。</p>					